

公司代码：603379

公司简称：三美股份



SANMEI三美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胡淇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彩玲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括前瞻性陈述。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事件或发展动态的陈述（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的影响，未来的实际结果或发展趋势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本报告中的前瞻性陈述为本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作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其他披露事项”中的“(二)可能面对的风险”，包含公司对可能面对的具体风险的阐述和应对措施。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美股份、浙江三美	指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美	指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东莹化工、福建东莹	指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美氟原料	指	浙江三美氟原料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美销售	指	浙江三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氟络	指	上海氟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美制冷	指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氟润化工、广东氟润	指	广东氟润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重庆三美	指	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泰国三美	指	SANMEI NEW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 (三美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森田新材料	指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0% 的参股公司
三联实业	指	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雨润物流	指	浙江武义雨润物流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金山萤石	指	清流县金山萤石矿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唐风温泉	指	浙江唐风温泉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三美投资	指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美卓投资	指	武义美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均投资	指	武义美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润投资	指	武义美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泽投资	指	武义美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飞宇创奇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飞宇创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慧丰辉年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丰辉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嘉源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蒙特利尔议定书	指	国际社会于 1985 年签署《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于 1987 年签署了《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共同保护臭氧层、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中国政府于 1991 年签署加入《蒙特利尔议定书》伦敦修正案，2003 年加入了议定书哥本哈根修正案，2010 年又加入了蒙特利尔修正案及北京修正案。
《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	指	2016 年 10 月 15 日《蒙特利尔议定书》第 28 次缔约方大会上通过的关于削减氢氟碳化物（HFCs）的修正案，生效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
萤石	指	主要成分为氟化钙（CaF ₂ ），是提取氟的重要矿物。
AHF	指	无水氟化氢（Anhydrous Hydrogen Fluoride），分子式为 HF，无色透明液体，是氟盐、氟制冷剂、氟塑料、氟橡胶、氟医药及农药所必须的氟来源。

HCFCs	指	含氢氯氟烃，属于 ODS 物质，主要用于制冷剂 and 发泡剂，包括 HCFC-22、HCFC-123、HCFC-124、HCFC-141b 和 HCFC-142b 等，其中 HCFC-22 的生产量占全部 HCFCs 的比重较大，主要用于制冷剂、发泡剂和其他化工产品的原料，HCFC-141b 主要用于发泡剂和清洗剂。
HFCs	指	氢氟烃，不破坏臭氧层，常作为 ODS 替代品用于制冷剂和发泡剂，主要包括 HFC-134a、HFC-143a、HFC-125、HFC-32 等。
HFOs	指	含氟烯烃，不破坏臭氧层，可进一步降低温室效应。
HCFC-22	指	二氟一氯甲烷，又称 R22，中国广泛使用的制冷剂，一般用作工业、商业、家庭空调系统的制冷剂或用于生产各种含氟高分子化合物的原材料。
HCFC-141b	指	二氯一氟乙烷，又称 R141b，用于替代 CFC-11 作聚氨酯硬泡的发泡剂，也可以用于替代 CFC-113 作清洗剂。
HFC-32	指	二氟甲烷，又称 R32，是制冷剂的一种，不破坏臭氧层，主要用于生产混配制冷剂。
HFC-125	指	五氟乙烷，又称 R125，是制冷剂的一种，不破坏臭氧层，主要用于生产混配制冷剂。
HFC-134a	指	四氟乙烷，又称 R134a，主要用于汽车空调系统的制冷剂，也广泛的应用于冰箱、中央空调、工商业制冷剂，并可在医药、农药、化妆品及清洁行业中作为催化剂、阻燃剂及发泡剂。
HFC-143a	指	用作制冷剂，是混配 R404A、R507 等混配制冷剂的重要组成部分。
R410A	指	HFC-125 和 HFC-32 的混合物，广泛应用于房间空调器、单元机/多联机、冷水机组和商用制冷系统中作为 HCFC-22 的替代。在房间空调器中，R410A 主要应用于转速可调式房间空调器。
R404A	指	由 HFC-125、HFC-143a 和 HFC-134a 混合而成的一种非共沸混合制冷剂，常用于作为 HCFC-22 及 R502 的替代物，用于低温、中温制冷设备之中。
R407C	指	由 HFC-32、HFC-125 和 HFC-134a 混合而成的一种非共沸混合制冷剂，在单元式/多联式空调机、热泵热水器及工业、商业制冷中都有应用。
R507	指	是 R502 制冷剂的长期替代品，ODP 值为零，不含任何破坏臭氧层的物质。
ODP 值	指	ODP (ozone depletion potential) 臭氧消耗潜值，用于考察物质的气体散逸到大气中对臭氧破坏的潜在影响程度。规定制冷剂 R11 的臭氧破坏影响作为基准，取 R11 的 ODP 值为 1，其他物质的 ODP 是相对于 R11 的比较值。HCFC-22 的 ODP 值为 0.05，对臭氧层同样有破坏作用。
GWP 值	指	GWP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基于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辐射特性的一个指数，用于衡量相对于二氧化碳的，在所选定时间内进行积分的，当前大气中某个给定的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单位质量的辐射强迫。
ODS	指	消耗臭氧层物质 (Ozone Depleting Substances)，《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要淘汰的 ODS 物质主要包括氟氯化碳、哈龙、其他全卤化氟氯化碳、四氯化碳、甲基氯仿、氟氯烃、氟溴烃、甲基溴、溴氯甲烷等物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Sanmei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me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淇翔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卫	曹李博
联系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	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
电话	0579-87649856	0579-87649856
传真	0579-87649536	0579-87649536
电子信箱	zq@sanmeichem.com	zq@sanmeichem.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2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200
公司网址	http://www.sanmeichem.com
电子信箱	zq@sanmeiche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未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三美股份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未变更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美股份	603379	未变更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20,561,805.45	2,187,522,701.56	-3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683,509.43	429,992,697.64	-5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46,602,215.11	403,044,013.93	-6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858,561.08	365,471,060.84	16.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4,425,260.84	4,952,554,435.04	-0.37
总资产	5,349,284,835.66	5,357,936,471.27	-0.1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 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6	-63.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6	-6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71	-66.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11.89	减少8.4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11.15	减少8.2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5.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59.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63.63%，主要原因为 HFCs 制冷剂处于行业下行周期，产品价格回落，产品盈利水平下降；同时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销量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6.80%，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减少 0.37%、总资产同比减少 0.1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实施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065.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37,75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11,527.36
债务重组损益	649,124.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30,368.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6,23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221.24
所得税影响额	-8,931,089.91
合计	26,081,294.32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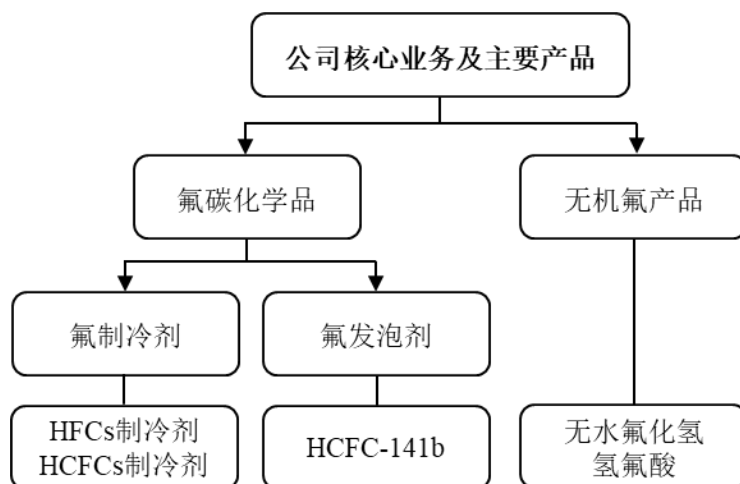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氟碳化学品和无机氟产品等氟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氟碳化学品主要包括氟制冷剂和氟发泡剂，其中氟制冷剂主要包括 HFCs 制冷剂和 HCFCs 制冷剂，主要用于汽车、家庭和工商业空调系统以及冰箱等设备制冷系统；氟发泡剂主要是 HCFC-141b，主要用于聚氨酯硬泡生产。公司无机氟产品主要包括无水氟化氢、氢氟酸等，主要用于氟化工行业的基础原材料或刻蚀玻璃、金属清洗及表面处理等。

公司核心业务及主要产品如下：



1、氟制冷剂

(1) HFCs（氢氟烃）制冷剂

公司 HFCs 制冷剂主要包括 HFC-134a、HFC-125、HFC-32、HFC-143a 等单质制冷剂以及 R410A、R404A、R407C、R507 等混配制冷剂。该类制冷剂完全不破坏臭氧层，是目前较为理想的制冷剂品种。其中，HFC-134a 主要用作汽车空调系统的制冷剂，HFC-125、HFC-32、HFC-143a 主要用于生产混合制冷剂，包括 R410A（HFC-125/HFC-32 混合物）、R404A（HFC-125/HFC-143a/HFC-134a 混合物）、R407C（HFC-125/HFC-32/HFC-134a 混合物）等，其中 R410A、R407C 主要用作家用及工商空调制冷剂，R404A 主要用作工商低温制冷剂。公司目前拥有 HFC-134a 产能 6.5 万吨、HFC-125 产能 5.2 万吨、HFC-32 产能 4 万吨、HFC-143a 产能 1 万吨，并以此为基础混配 R410A、R404A、R407C、R507 等混配制冷剂，HFCs 制冷剂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产品。

(2) HCFCs（含氢氯氟烃）制冷剂

公司 HCFCs 制冷剂主要为 HCFC-22，主要用作工商业、家庭空调系统及冰箱等设备制冷系统的制冷剂，也可用作生产聚四氟乙烯（PTFE）等含氟高分子化合物的原料；公司 HCFCs 制冷剂还包括 HCFC-142b。HCFC-22 和 HCFC-142b 属于 ODS 物质，我国已于 2013 年开始冻结其生产量并从 2015 年开始实施削减，其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限制。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0 年度含氢氯氟烃（HCFCs）生产配额分配表，2020 年度公司 HCFC-22 生产配额为 11,802 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 5.25%；HCFC-142b 生产配额为 2,532 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 18.23%。

2、氟发泡剂

公司氟发泡剂产品为 HCFC-141b，用于替代 CFC-11 作聚氨酯硬泡生产的发泡剂，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保温层、保温管材、保温板材等领域，也可以用于替代 CFC-113 作清洗剂，或作为生产聚偏氟乙烯（PVDF）等含氟高分子化合物和 HFC-143a 制冷剂的原料。HCFC-141b 为 ODS 物质，我国已于 2013 年开始冻结其生产量并从 2015 年开始实施削减，其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限制。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0 年度含氢氯氟烃（HCFCs）生产配额分配表，2020 年度公司 HCFC-141b 生产配额为 28,007 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 55.05%，为公司最具优势产品。

3、无机氟产品

公司无机氟产品主要是无水氟化氢和氢氟酸。无水氟化氢是氟盐、氟制冷剂、氟塑料、氟橡胶、氟医药及农药所必需的氟来源。氢氟酸为无水氟化氢的水溶液，具有强腐蚀性，能迅速腐蚀玻璃等含硅材料，主要用于金属清理及表面处理，集成电路工业中芯片清洗与腐蚀，液晶显示器（TFT-LCD）行业中对玻璃基板、氮化硅、二氧化硅蚀刻，太阳能电池行业硅表面清洗蚀刻。公司目前拥有无水氟化氢产能 13.1 万吨，主要作为原料用于配套公司氟制冷剂和氟发泡剂的生产，在满足自用的前提下对外销售。

(二) 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连续性生产，采取“产供销结合，适时调控产销量”的生产模式，即综合考虑原材料供应、产品市场销售及公司产能情况制定生产计划。

公司生产中心每年组织编制《年度目标分解（业务计划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全年的生产经营活动。营销中心根据市场销售预测、产品销售合同，考虑库存情况，于每月底制定下月的销售计划，经副总经理批准后，发放到生产中心，生产中心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依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生产计划做好后发至相关单位作为采购、生产等的依据。每周公司生产中心、采购中心、营销中心等部门召开产供销协调会议，适时调整月度生产计划并制定周生产安排。

2、销售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的销售业务体系，由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产销平衡、市场统筹等销售综合管理，营销中心下设综合部、市场部、国内贸易部、国际贸易部。公司子公司三美销售负责三美股份、江苏三美、东莹化工所生产产品的销售；重庆三美负责国内西部市场的开发建设；上海氟络负责东南亚市场的出口贸易及国内“三美牌”汽车制冷剂的品牌建设与销售；三美制冷负责“三美牌”家用空调制冷剂市场的品牌建设与销售；氟润化工负责广东省市场的市场开发建设。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了广泛的客户群体，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并以直销为主的模式。

3、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由采购中心寻找合适的供应商，通过对多个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状况、产品价格等方面综合考虑评定选择供应商，建立了《合格供方名录》。采购中心根据《月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编制《采购申请单》，并按计划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合格供方。采购中心根据市场信息进行比价采购，与供应商签订的具体采购合同内容包括采购金额、数量和供货日期，其中采购价格采取协商及招投标的方式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货物经质检部门验收后入库。

（三）行业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冲击而陷入衰退，面对严峻风险挑战，我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一系列政策作用下，国内经济运行先降后升、稳步复苏，2020 年上半年 GDP 同比下降 1.6%，其中制造业同比下降 2.5%。公司主营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2020 年上半年，行业经受周期性波动和新冠病毒疫情的双重挑战，在空调、汽车等终端产品市场需求没有大幅增长的情况下，HFCs 制冷剂产能释放及上游氟化氢产能扩张加剧供需矛盾，同时，疫情冲击产业链上下游和全球经济，国内外市场需求恢复缓慢，在供需关系基本面上产业链上下游价格互相影响、行业产品价格震荡下行，行业景气度整体延续下行趋势，未来周期性波动趋势存在不确定性。

1、HFCs 制冷剂处于产能释放周期并受疫情影响，价格总体延续回落趋势。

HFCs 制冷剂为目前发展的主流制冷剂，主要用于空调、冰箱、汽车等设备制冷系统。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 HFCs 生产量和消费量将在 2020-2022 年平均值的基础上，于 2024 年冻结，2029 年开始削减。受 2017-2018 年氟化工行业景气上行周期和基加利修正

案 HFCs 削减日程影响，HFCs 制冷剂迎来扩产高峰。2020 年是我国执行基加利修正案 HFCs 配额削减基线值计算期限的第一年，HFCs 制冷剂产能释放给市场带来较大压力。需求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上半年国内房间空调产量 10,414.9 万台，同比下降 16.4%，家用电冰箱产量 3,759.3 万台，同比下降 6.9%，家用冷柜产量 1,186.2 万台，同比上升 18.2%；根据中汽协数据，上半年我国汽车产量 1,011.2 万辆，同比下降 16.8%，市场需求未有明显改善。同时，受疫情影响，产业链上下游停产、供应链及物流不畅、出口受阻，国内外市场需求均受到疫情冲击、恢复缓慢，对供需关系造成阶段性扰动。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和疫情的双重影响，上半年 HFCs 制冷剂景气度继续下行，产品价格短暂回升后继续延续回落趋势。

2、HCFCs 产品配额进一步削减，疫情扰动供需关系导致价格波动。

HCFCs 为消耗臭氧层物质，我国自 2015 年开始实施削减。其中 HCFC-22 为第二代主流制冷剂，和 HCFC-142b 均主要用于空调制冷系统；HCFC-141b 主要用作聚氨酯发泡剂，用于冰箱冰柜保温层、建筑墙体保温板材等领域。2020 年 1 月，生态环境部公示了 2020 年度含氢氯氟烃（HCFCs）生产配额分配表，其中 HCFC-22 全国生产配额为 224,807 吨，较上年减少 15.75%；HCFC-141b 全国生产配额为 50,878 吨，较上年减少 18.34%；HCFC-142b 全国生产配额为 13,890 吨，较上年减少 21.34%。HCFCs 供给紧缩，为产品价格提供了有力支撑。上半年，受国内疫情影响，产业链上下游停产导致 HCFCs 供需均有所减少，产品价格相对稳定；随着国内下游企业复工复产及需求恢复，并受原材料涨价影响，产品价格逐渐上涨；此后，国外疫情爆发导致产品出口不畅并转向内销，国内市场供给增加，同时上游原材料价格回落，成本支撑减弱，产品价格也相应回落；随着国内外疫情防控常态化和经济恢复，产品供需关系逐渐恢复相对稳定，HCFC-22 价格缓慢上涨，HCFC-141b 价格高位趋稳。

3、氟化氢受上下游及供需关系共同影响，产品价格冲高回落后企稳回升。

无水氟化氢是 HFCs、HCFCs 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同时也是氟化盐、含氟精细化学品、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氟化氢价格受上游主要原材料萤石的价格支撑作用和下游制冷剂、氟化工产品价格传导作用的共同影响，同时受行业产能和下游需求影响。受季节因素和疫情影响，萤石矿企业复产慢于氟化氢、制冷剂等下游需求企业，同时进口萤石受阻，导致国内萤石供应紧缺、价格上涨，另外，疫情导致下游制冷剂供给短期减少、价格阶段性上涨，上下游共同导致氟化氢价格上涨；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和企业陆续复工，上下游产品供给均恢复正常，但国内外市场需求恢复缓慢，特别是境外疫情爆发导致出口受阻、停产停工状态下外需大幅减少，上下游产品供大于求、价格回落，氟化氢价格相应下跌；随着境外疫情防控、出口好转，以及国内经济恢复，上下游产品的国内外需求均得到恢复，萤石价格恢复上涨，下游需求拉动和上游价格支撑，共同带动氟化氢价格企稳回升。同时，国内氟化氢产能持续增加，给市场带来较大压力，产品价格承压运行。

4、受疫情影响外需减少出口不畅，行业产品出口同比下降。

我国制冷剂出口市场占比较高，行业发展受外贸环境及相关国家政策影响较大。2020 年上半年，我国外贸发展外部环境严峻复杂，新冠病毒疫情蔓延给全球制造业带来巨大冲击，韩国、日

本、欧盟、美国等主要经济体相继成为疫情重灾区，汽车、电子、化工等产业暂停生产，各国采取管制措施，实体消费行业受到严重冲击，外需急剧减少；同时，为应对疫情，各大船公司宣布停航计划，多个国家发布航运隔离禁令并封港停运，全球物流陷入停滞，产品出口受阻。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0 年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出口总值同比下降 3%。受疫情影响，上半年我国制冷剂及氟化氢产品出口同比下降，制冷剂产品出口大幅减少。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外需开始缓慢恢复，出口逐渐回升。另外，中美贸易摩擦持续，2020 年 2 月，美国宣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制冷剂 R32 发起反倾销立案调查，3 月，作出反倾销产业损害肯定性初裁；4 月，美国对进口自中国的氢氟烃单体制冷剂（R32、R125、R143a）作出反规避调查肯定性初裁，5 月，作出反规避肯定性终裁，贸易摩擦对产品出口造成不利影响。

5、全国化工园区整治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全面加强。

化工行业属于高度危险行业，安全是化工企业的生命线和底线。2020 年上半年，在深刻吸取 2019 年江苏响水“3·21”特大爆炸事故教训的基础上，按照 2019 年 8 月应急管理部印发的《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全国化工园区分类整治继续扎实推进，对重大危险源开展全面排查，在推动合法合规化工企业“入园进区”的同时，对不符合要求的化工园区及企业采取限期整改、停产整顿、项目限批、搬迁改造、取缔撤销、关闭退出等措施，取消关闭了一批不符合要求的化工园区和企业。同时，2020 年 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要求对危险化学品企业、化工园区或化工集中区分“红、橙、黄、蓝”四级安全风险，突出一、二级重大危险源和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化工企业，按照“一企一策”、“一园一策”原则，实施最严格的治理整顿；4 月，国务院安委会印发《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其中包括《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5 月，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印发《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方案》、国务院安委办启动第三轮危险化学品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和车载罐体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的通知》、应急管理部等联合印发《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2020 年 6 月，工信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行业安全生产管理的指导意见》。上述政策推动化工行业安全整治走向深入，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144,578.1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27%。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良好的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氟制冷剂的生产经营，从成立之初即以顾客关注为焦点，秉承“不断改进，永不满足”的质量理念，制定了“行业争先、品牌创优、持续改进、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确立了“零报废、零返工、零退货、零投诉”的质量目标，为保证质量方针和目标的有效实现，公司建立起了强有力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汽车空调用 HFC-134a 的生产通过了 ISO/TS16949:2009 认证。公司先后参与了工业无水氟化氢、工业氢氟酸、汽车空调用 1,1,1,2-四氟乙烷（气雾罐型）等 7 个国家标准的制订、修订，为上述 7 个现行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人，其中由公司为主起草的《工业无水氟化氢》标准被批准为“浙江制造”标准。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和产品质量保证，公司产品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三美”牌商标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三美”牌氢氟酸及制冷剂 HCFC-22 产品被评为“浙江名牌产品”，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化工企业 500 强，先后获得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制冷剂领先企业（北极熊奖）、诚信民营企业、浙江市场消费者满意单位、浙江省进出口质量诚信企业、浙江出口名牌等荣誉。

2、丰富的产品组合及营销优势

公司是氟制冷剂的专业制造商，氟制冷剂产品品类齐全，涵盖 HCFCs 类制冷剂（HCFC-22、HCFC-142b）、HFCs 类制冷剂（HFC-134a、HFC-125、HFC-143a、HFC-32，以及混配制冷剂 R410A、R404A、R407C、R507 等），丰富的产品组合能够满足客户对氟制冷剂的多样化需求。公司 HCFC-141b 发泡剂生产配额占全国比例 50% 以上，具有明显的市场优势。

基于公司氟制冷剂丰富的产品组合，公司采取“部分产品为切入点，其他产品跟进渗透”的营销策略，通过一种或两种紧俏产品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发展潜力大、信用度高的优质客户建立起互信互利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多种产品的一站式服务，解决了客户需要多家采购的困扰，同时也实现了企业内部各个产品销售淡旺季的互补平衡。

公司产品销售覆盖世界六大洲，遍及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能够向客户提供优质的销售服务，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垂直扁平的销售管理模式，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售前沟通、售后技术支持和非常规产品需求的快速解决方案，并定期与重要客户进行技术交流，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在海外客户相对集中的区域委派了销售代表，并进行频繁的定期拜访和沟通，深入了解当地文化、维护客户关系，从而在第一时间掌握政策变动和客户需求信息，及时为客户提供面对面的销售服务并处理质量问题。目前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在总销售收入中的占比较高，外销产品较高的毛利率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水平。

专业的销售团队、灵活的营销理念和创造性的销售模式大大缩短了公司对市场、客户的响应时间，达到领先竞争对手、抢占市场先机、提升客户满意度的目的，在市场竞争中掌握了主动权，竞争实力显著提高。

3、绿色高效的生产工艺及 AHF 自产的成本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注重产品生产技术的革新与工艺的改进优化以降低原材料和能源的消耗，提高产品的投入产出率。公司生产工艺采用能量充分回收利用技术，以降低能源的消耗。公司主要产品 HFC-134a 和 HFC-125 的催化剂由公司自产，其具有较高的活性和使用寿命，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了公司催化剂采购成本。公司对生产过程进行精细化管理，实行降本增效考核，一

方面对原材料和能源供应、设备维护进行严格管理，确保生产的连续性和均衡性；另一方面对各生产车间操作指标、产品质量、物耗、能耗情况进行严格考核，使得公司开机率、产品质量、投入产出比维持在较高水平。

AHF 是氟制冷剂的重要原料，占氟制冷剂的生产成本约 30%。公司拥有 13.1 万吨 AHF 的产能，且 AHF 产能利用率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较为充足的 AHF 产量，能够满足自身产业链生产经营的需要，可抵御市场上的 AHF 价格上升的风险，树立了重要的原材料成本优势。

4、团结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较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才，以及精通生产工艺的熟练技工队伍。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大部分自公司成立之初即在公司工作，积累了丰富的氟化工生产、销售和经营管理经验。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的发展和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利益一致，极大地调动了相关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公司通过科学的考核体系和持股激励等各种有效手段激发员工在科技领域的创新积极性。公司良好的人才培养体系成为公司技术持续创新和管理水平提升的源动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持续专注于氟化工领域，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氟产品提供者”，在不断增强 HFCs 制冷剂竞争力和加强新型环保制冷剂研发的同时，加快向氟聚合物、含氟电子化学品等高附加值业务领域延伸的步伐。2020 年上半年，面对氟化工行业周期性下行和国内外新冠病毒疫情的双重挑战，公司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在确保疫情防控安全有效的前提下，有序复工复产并推动生产销售和经营管理回归常态，同时全面深入开展“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坚守安全环保发展底线，高效落实管理改进提升方案。报告期内，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和疫情影响，公司营收、利润同比下降，实现营业收入 142,056.18 万元，同比减少 35.06%；利润总额 22,866.34 万元，同比减少 58.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68.35 万元，同比减少 59.84%。具体分析如下：

1、积极应对行业周期性波动和疫情挑战，全面深入开展“开源节流、降本增效”，调整经营策略，增强主营产品抗风险能力，持续加强公司氟制冷剂产业竞争力。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 HFCs 生产量和消费量将在 2020-2022 年平均值的基础上，于 2024 年冻结，2029 年削减 10%，到 2035 年削减 30%，到 2040 年削减 50%，到 2045 年削减 80%。HFCs 制冷剂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产品，公司有望在未来分享配额政策实施带来的市场红利。随着 HFCs 配额政策实施期限的临近，在配额预期驱动下，近年来 HFCs 制冷剂行业产能快速扩张和释放，给市场带来巨大压力，报告期内，HFCs 制冷剂行业延续周期性下行趋势，产品价格继续回落，盈利空间进一步缩小，给包括公司在内的 HFCs 制冷剂企业带来严峻

考验。同时，疫情对公司供应链、生产销售、国内外市场需求等均造成不利影响，进一步加重了公司经营业绩压力。受疫情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同比下降，与 HFCs 制冷剂价格回落相叠加，拉大了公司上半年收入、利润同比下降的幅度。根据统计，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经营数据如下：

主要产品	产量(吨)	同比变动 (%)	外销量 (吨)	同比变动 (%)	均价 (元/吨)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万元)	同比变动 (%)
氟制冷剂	77,569.20	-10.97	62,580.34	-15.53	16,641.93	-29.45	104,145.78	-40.41
氟发泡剂	11,146.65	-42.70	10,257.57	-30.36	19,309.96	32.61	19,807.33	-7.66
氟化氢	60,793.06	-20.98	25,003.99	-3.32	6,061.23	-10.40	15,155.51	-13.37

注：公司产品外销量低于产量主要是部分产品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所致。

为应对行业周期性波动和疫情挑战，公司全面深入开展“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于 2019 年末下发《关于大力推进“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工作的通知》及《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工作清单》，公司及子公司各职能部门、车间均将“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纳入日常工作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通过管理改进、技术提升、质量管控等措施，在提高效率的同时，降低销售成本、采购成本、研发成本、人力成本、办公材料成本、检测成本等各环节成本费用，节约资源、杜绝浪费，鼓励物料合理循环利用，通过设备改进和技术优化提升效率、降低能耗和原料消耗，加强原材料市场价格分析、降低采购成本，加快货款收回、加速资金周转，充分运用低风险或保本理财工具、提高闲置资金收益等。通过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促进了相关成本费用的下降和收益的增加，相对减轻了行业周期性下行和疫情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经营策略，HFCs 制冷剂行业周期性下行，尤其 HFC-32、HFC-125 产品价格回落至盈亏线附近，公司在合理的配额目标基础上加强产销协调、调整开工率、理性竞争，以提升产品盈利水平为首要目标，增强公司 HFCs 产品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半年，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研发项目 29 项，主要针对制冷剂产品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优化，以及催化剂性能优化，以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并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研发；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43 项，包括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在审专利申请 34 项，均为发明专利，授权及在审专利主要集中于氟制冷剂相关领域，为公司加强氟制冷剂产业竞争力提供持续动力。

2、以氟化工产业链为主线切入含氟新材料领域，加快向氟聚合物、含氟电子化学品等业务领域延伸的步伐，培育公司含氟材料新兴产业。

公司专注于氟化工领域，已形成无水氟化氢与氟制冷剂、氟发泡剂上下游配套的产业链，并以 HFCs 制冷剂为最主要产品。HFCs 制冷剂存在行业周期性波动，导致近年来公司业绩大幅波动。目前 HFCs 制冷剂正在经历行业下行周期，产品价格持续回落，导致公司业绩大幅下降。为增强公司抗周期性波动风险的能力，同时发挥公司 AHF、HCFCs 原料产能及生产经验优势，公司一直寻求以当前主营业务为基础向氟聚合物、含氟电子化学品等领域延伸产业链。2019 年 12 月，公司持股 50% 的参股公司森田新材料在浙江武义建设的 2 万吨蚀刻级氢氟酸项目开始试生产，产品可用于半导体芯片的清洗、蚀刻，目前处于产品试制和客户认证阶段。2020 年 3 月，公司在浙江武义设立全资子公司三美氟原料，拟建设 18,000 吨/年偏氟乙烯（VDF）项目，以浙江三美生产的

HCFC-141b、HCFC-142b 为原料生产 VDF（偏氟乙烯）单体，为公司进一步向下游 PVDF（聚偏氟乙烯）产品延伸打好基础。

以氟化工产业链为主线延伸产业链是公司提升抗风险能力、盈利能力和实现多元化布局与产业升级的重要举措，但新领域的经营模式、技术、市场等都与公司所处的氟制冷剂行业存在一定差异，且产业链延伸过程中的投资合作、项目推进等都存在一定风险。其中，公司参股森田新材料的蚀刻级氢氟酸产品存在较高的国产替代预期，但目前尚在产品试制和客户认证过程，未来市场和盈利情况可能不达预期，同时，森田新材料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产品盈利对上市公司业绩影响有限。同时，三美氟原料 18,000 吨/年偏氟乙烯（VDF）项目尚在推进过程中，项目建设进度、完成期限等存在不确定性，且随着国内外相关产能逐渐增加，未来市场和盈利情况可能低于预期，并影响到公司进一步布局 PVDF 的计划。公司谨慎进行战略规划和投资决策，对于产业链延伸过程中存在的风险进行了充分评估，将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投资计划。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上述项目，如涉及重大事项将及时公告披露。

3、坚守安全环保发展底线，高效实施管理改进提升方案，全面推进企业文化落地，稳定公司发展基本盘，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稳定的安全环保和组织保障。

公司始终把安全环保工作放在首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杜邦安全管理改善项目、开展安全环保应急演练、“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环保消防检查、安全和应急设施检查、生产装置和各类设备的日常检维修、隐患排查与治理、危险固废处置、安全环保相关资质换发审核等日常工作，并接受省、市特种设备检测单位对公司罐箱、压力容器等设备的定期检验，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特种设备管理工作的检查，接受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数字仪表等计量器具的定期校准，委托第三方对公司进行防爆电气检测，认真吸取报告期内行业发生的爆炸、火灾等事故教训，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导热油炉运行情况的检查。公司应急队持续开展训练、抢险救援演练等日常活动，并参与了“浙南协作区”防化专业跨区联训集训、参与了 2020 年武义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参与了东永高速方岩出口油品槽罐车侧翻事故救援，子公司东莹化工与清流县消防大队联合举行了危化品事故应急演练。公司接受环保监管部门的监督性检查和废水、废气监督性检测，委托第三方进行地下水、土壤采样点定位和水、气、噪声监测，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工作的检查，接受县检验检测单位对公司氯气房使用衡器的定期检定，接受市特种设备检测单位对公司锅炉水质检验，接受环保监管部门对公司厂区周围敏感点空气氟化物、氯化氢监督性采样，委托第三方开展上半年 LDAR 污染物排放检测，开展第三方烟气监测对比，接受市环保监管部门对公司进行双随机执法检查。对于监管部门检查发现的问题，公司及时进行了整改。

同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推动管理提升咨询项目相关方案的落地实施。公司从“一盘棋”考虑，优化组织架构，调整、归并了相关部门职能，原生产部、企业技术中心、供应部、财务部分别调整变更为生产中心、研发中心、采购中心、财务中心，原总经办取消，新增物流中心、企业发展部、人力资源部，同时，重新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和岗位职责。另外，公司发布了员工职业发展和岗位晋升管理制度，明确了岗位晋升通道，完善了薪酬管理体系，通过岗位价值评估确定职级，按职级逐步调整相应薪酬；发布了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按照优化方案落地部门单位的绩效考核管

理，完善了绩效管理体系，加大考核结果对工作改进的作用，通过部门绩效、个人绩效考核，激发所有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绩效。公司大力推动信息化建设，以技术手段助力管理水平提升。公司开展企业文化知识竞赛，并编制《三美管理者读本》，从日常工作细节出发推动企业文化落地，以文化增强公司凝聚力。通过管理调整和文化建设，公司管理进一步优化，凝聚力进一步增强。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20,561,805.45	2,187,522,701.56	-35.06
营业成本	1,091,199,111.75	1,460,003,028.10	-25.26
销售费用	88,240,291.16	131,308,202.92	-32.80
管理费用	48,449,838.61	55,575,935.47	-12.82
财务费用	-29,829,249.16	-4,648,402.5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1,402,211.05	9,950,639.74	1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858,561.08	365,471,060.84	1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885,750.40	-912,548,383.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26,917.84	1,368,896,067.63	-112.5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量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量下降相关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各项日常开支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本期实施2019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2、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 末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同 期期末变动 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3,841,012.36	31.10	1,020,132,178.61	19.68	63.10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94,167,932.98	3.75	-100.00	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应收账款	234,450,540.31	4.38	432,788,199.02	8.35	-45.83	主要是本期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下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91,345,091.37	3.58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其他应收款	68,708,717.60	1.28	121,938,661.82	2.35	-43.65	主要是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4,122,764.67	0.82	20,352,095.48	0.39	116.80	主要是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8,802,009.02	0.73	92,788,765.31	1.79	-58.18	主要是部分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25,722,972.45	2.35	77,187,900.60	1.49	62.88	主要是本期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90,098.49	0.65	11,322,845.21	0.22	207.26	主要是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90,380.00	0.01	27,585,253.84	0.53	-97.86	主要是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32,396,634.84	0.6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付股利	13,924,535.85	0.2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实施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0,253.10	0.02	4,723,044.65	0.09	-74.38	主要是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10,479,037.00	11.41	436,056,455.00	8.41	40.00	主要是本期实施 2019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7,703.83	保证金
合计	2,637,703.83	/

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42.26
信用证保证金	2,635,761.57
合计	2,637,703.83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
3,000.00	360.00	733.3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	是否涉诉
浙江三美氟原料有限公司	偏氟乙烯 (VDF) 单体的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3,000.00	自有资金	否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824,389,061.65
结构性存款	839,451,950.71

合计	1,663,841,012.36
----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氟化氢、氟制冷剂的生 产、销售	100.00	45,000.00	112,762.52	106,304.96	35,445.65	2,519.14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氟化氢、氟制冷剂的生 产、销售	100.00	1,000.00	52,971.29	45,935.02	24,192.37	-1,314.1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保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从事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开展过程具有较高的危险性和污染性。一是产品生产使用大型复杂的反应装置，工艺技术复杂，生产高度连续、流程较长，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高温高压运行，生产过程具有较高的危险性。二是所使用的原材料及生产的产品包含较多危险化学品，其中原材料包括萤石粉、硫酸、无水氟化氢、偏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氯仿、二氯甲烷等，产出副产品包括氢氟酸、盐酸、氟硅酸等，尤其无水氟化氢属于具有强腐蚀性的剧毒物质，少量吸入、吞咽或皮肤接触都会对人体造成严重伤害，如发生泄露事故则可能危及公共安全。三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较多化学污染物，其中废气污染物包括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等，废水污染物包括氟化物、CODcr、氨氮等，固废污染物包括废催化剂、废分子筛等，处置不当将污染水、土壤和空气，给自然环境和居民生

活造成较大影响，如有毒有害化学品泄漏进入自然环境，可能危害到区域生态系统；另外，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日趋严格和整个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公司面临的环保监管力度也在进一步提高。

公司秉承“安全环保，过度防控”的理念，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和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并设置安环部，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自 2012 年持续开展杜邦安全管理改善项目。公司不断加强应急力量建设，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设有应急救援队，其中浙江三美应急队于 2015 年升级为浙江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三美中心，纳入省级应急救援体系；子公司东莹化工应急队升级为三明市社会应急救援队，为公司安全生产保驾护航。公司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加强对可能发生和易发生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尽可能避免或减少突发事故发生。公司加大环保投入和重点环境治理设施的改造，通过改进工艺，推行清洁生产，严格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并制定了严格、完善的操作规程；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安全环保“三同时”管理，确保足额投入安全环保费用，安全设备设施及三废处置设备工艺符合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持续强化安全环保管理，确保生产运营的安全稳定、清洁环保。

2、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氟化工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及房地产、空调、冰箱、汽车等下游行业景气度有较强的相关性。受宏观经济、上游原材料价格、行业产能及下游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影响，氟化工行业近年来经历了大幅波动的周期变化。2006 年至 2009 年，受金融危机等因素影响，行业需求下降，导致氟化工产品价格下降，行业进入下行周期。2009 年下半年至 2011 年，受国外氟化工装置关停及国内四万亿投资拉动等因素影响，氟化工行业进入新一轮景气周期，国内大量资金进入且主要集中于产业链前端，2012 年新增产能集中释放，叠加欧债危机和国内房地产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汽车、空调等下游行业受到较大影响，氟化工行业因此进入调整期。2017 年至 2018 年，受益于经济企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化工安全环保监管趋严以及下游需求回升等影响，氟化工产品价格快速上涨，同时受基加利修正案 HFCs 削减日程及配额预期影响，HFCs 制冷剂迎来扩产高峰，2019 年新增产能释放，市场供给快速增加，但空调、冰箱、汽车等行业需求未出现大幅增长，HFCs 制冷剂供大于求造成产品价格持续回落，行业进入下行周期。公司经营业绩对产品价格的敏感系数较高，如市场供需矛盾和行业周期性下行趋势持续，可能导致制冷剂价格持续性回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面对行业周期性下行压力，公司加强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工作，谨慎控制投资、市场风险，根据市场需求、产品价格等情况做好生产管理，有序推动在建项目。公司坚守氟化工主业，继续做好现有的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产业链，保持 HFCs 制冷剂的市场地位，并加强新型环保制冷剂、发泡剂产品的研发，同时以现有产业链为基础，向氟聚合物、含氟电子化学品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延伸，丰富公司产业链，增强抗周期风险能力。

3、新产品替代风险及应对措施

我国氟制冷剂按使用进程大致分为四代：第一代氟制冷剂为 CFCs（氟氯烃）类，因严重破坏臭氧层，我国已在 2007 年淘汰；第二代氟制冷剂为 HCFCs（含氢氟氯烃）类，对臭氧层破坏作用较小，在我国存量市场应用最为广泛，但其仍是消耗臭氧层物质，且温室效应值较高，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我国已在 2015 年开始实施削减；第三代氟制冷剂为 HFCs（氢氟烃）类，ODP

值为零，对臭氧层没有破坏作用，用于替代 HCFCs，是目前正在快速发展的主流制冷剂品种，但其具有较高的 GWP 值，将加剧全球变暖，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将从 2029 年开始实施削减；第四代氟制冷剂为 HFOs（含氟烯烃）类，可进一步降低温室效应值，目前主要由科慕、霍尼韦尔、阿科玛等及其合资公司生产和销售，受技术专利、政策法规、下游产业配套等因素影响，我国尚未大规模应用。为保护臭氧层和抑制全球变暖，氟制冷剂经历 CFCs-HCFCs-HFCs 的逐步削减替代、向更加环保的方向发展，目前 HCFCs 处于削减进程，HFCs 已进入冻结削减基准期，HFOs 逐步进入市场，制冷剂市场正在形成 HCFCs-HFCs-HFOs 多类并存的格局。公司氟制冷剂主要为 HFCs 类，随着 HFCs 逐渐进入冻结削减进程，HFCs 类制冷剂将逐渐被第四代 HFOs 制冷剂或其他新型环保制冷剂替代，公司主要产品存在被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自身的 HFCs 产能规模，同时积极谋划延伸氟化工产业链，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 and 发泡剂、氟聚合物以及含氟电子化学品等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同时根据相关市场应用和产业前景储备氟化工产业链的其他新产品和新项目，通过研发合作、股权合作等方式推动新项目实施落地，为公司业务长远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

4、生产配额紧缩风险及应对措施

为保护臭氧层和抑制全球变暖，《蒙特利尔议定书》及相关修正案对 HCFCs 和 HFCs 规定了削减淘汰日程。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关于加速淘汰 HCFCs 的调整案，我国 ODS 用途的 HCFCs 类物质生产量和消费量在 2009-2010 年平均值的基础上，已于 2013 年冻结，2015 年削减 10%，到 2020 年削减 35%，到 2025 年削减 67.5%，到 2030 年削减 97.5%，仅留 2.5% 供 2030-2040 年的维修使用，2040 年以后完全淘汰。另外，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 HFCs 生产量和消费量将在 2020-2022 年平均值的基础上，于 2024 年冻结，2029 年削减 10%，到 2035 年削减 30%，到 2040 年削减 50%，到 2045 年削减 80%。公司目前产品包括 HCFCs 和 HFCs，并以 HFCs 为主。其中 HCFCs 类产品包括 HCFC-22、HCFC-141b 和 HCFC-142b，按照生态环境部每年核发的生产配额正逐年削减；HFCs 类产品包括 HFC-134a、HFC-32、HFC-125、HFC-143a 及混配制冷剂 R410A、R407C、R404A 等，已在 2020 年进入冻结削减基准期。上述产品削减淘汰对公司业务长远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HCFCs 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限制，可作为下游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等的原料使用，也可用于其他非 ODS 用途，公司将积极延伸下游产业链，充分利用 HCFCs 现有产能。HFCs 的削减具有较长周期，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产能、提升市场份额，争取在未来获得更多配额。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氟聚合物、含氟电子化学品等新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以氟化工产业链为主线推进多元化布局，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保障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5、疫情和外贸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产品出口占比较高，与上下游行业市场的联动性较强。2020 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国内外爆发，对全球经济造成冲击，各国采取管制隔离等防控措施，汽车、电子、化工等工业制造业及实体消费行业受到严重冲击，境外下游需求急剧减少，同时，航运停滞及港口管制等导致物流不畅，产品出口受阻、外贸萎缩。同时，产业链上下游复工进度不一致，对市场供需关

系造成阶段性扰动，进而影响到产品价格波动。疫情导致世界经济陷入深度衰退，更给企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我国上半年 GDP 增幅也有所减少，目前国内外疫情防控常态化，但国外疫情态势仍较为严重，国内仍存在防境外疫情输入和国内疫情区域性爆发反弹等风险，对经济社会的不利影响仍在持续。此外，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呈现抬头趋势，美国、印度、阿根廷对我国 HFCs 制冷剂发起反倾销、反规避调查，同时国际政治、地缘政治也成为影响外贸的重要风险因素。2020 年上半年，中美贸易摩擦持续，2 月，美国宣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制冷剂 R32 发起反倾销立案调查，3 月，作出反倾销产业损害肯定性初裁；4 月，美国对进口自中国的氢氟烃单体制冷剂（R32、R125、R143a）作出反规避调查肯定性初裁，5 月，作出反规避肯定性终裁。贸易摩擦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不利影响，其他国家产业和贸易政策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产品出口业务存在相应风险。

公司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根据政府部门指导，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持续采取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保障公共健康安全，同时紧抓生产销售出口等环节，尽可能弥补疫情影响造成的缺口。公司密切关注其他国家产业和贸易政策，维护客户关系，调整海外市场布局，加强国内市场建设，保证公司销售的整体目标得以实现。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1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三美股份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 个工作日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回购价格按照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和发行价格孰低确定。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相关损失。	2018 年 8 月 28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三美股份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若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施该方案。</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和（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若公司新聘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作出的相关承诺。</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p>					
股份限售	胡荣达、胡淇翔、三美投资	<p>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单位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三美股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三美股份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单位持有三美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荣达、胡淇翔、三美投资	<p>本人/本单位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p>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至 2024 年 4 月 1 日				
其他	胡荣达、胡洪翔、三美投资	<p>本人/本单位作为持有三美股份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履行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在本人/本单位所持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单位减持三美股份的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人/本单位减持三美股份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要求；本人/本单位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三美股份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本单位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人/本单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本人/本单位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三美股份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持有三美股份的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6 年 12 月 2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胡荣达、胡洪翔、三美投资	<p>1、本人/本单位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p> <p>2、在持有公司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本人/本单位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p> <p>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本单位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p> <p>4、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单</p>	2018 年 8 月 18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位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解决关联交易	胡荣达、胡洪翔、三美投资		1、本人/本单位现有（如有）及将来与三美股份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本单位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保证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三美股份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3、本人/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三美股份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2016 年 12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胡荣达、胡洪翔		1、三联实业逐步减少销售给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萤石粉数量，由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逐步增加直接向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武义神龙浮选有限公司等非关联萤石粉加工企业采购萤石粉的数量； 2、自 2019 年开始，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每年向三联实业采购萤石粉的数量不超过 8 万吨； 3、雨润物流逐步减少对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的承运数量，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逐步增加与金华市中字物流有限公司、永康市顺通物流有限公司和浙江武义东润物流有限公司等非关联危险品物流公司之间的合作； 4、从 2019 年开始，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与雨润物流之间的交易金额每年不超过 3500 万元。	2018 年 11 月 11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荣达		三美股份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三美股份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三美股份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 （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将以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本人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三美股份，三美股份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计划。在三美股份披露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计划。 （2）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价格不高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增持方案实施前三美股份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三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美股份股票。</p> <p>(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三美股份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三美股份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三美股份上市后累计从三美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②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三美股份上市后本人累计从三美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p>(4) 如三美股份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可选择与三美股份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三美股份措施实施完毕（以三美股份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如三美股份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p> <p>(5) 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后，三美股份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停止从三美股份处获得股东分红、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且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其他	胡淇翔	<p>三美股份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三美股份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三美股份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将以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本人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三美股份，三美</p>	2018 年 8 月 8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计划。在三美股份披露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计划。</p> <p>(2) 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的价格不高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增持方案实施前三美股份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三美股份股票。</p> <p>(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三美股份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三美股份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三美股份上市后累计从三美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②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三美股份上市后本人累计从三美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p>(4) 如三美股份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可选择与三美股份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三美股份措施实施完毕（以三美股份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如三美股份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p> <p>(5) 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增持三美股份股票后，三美股份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本人停止从三美股份处获得股东分红、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且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其他	胡洪翔	<p>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本人均应与胡荣达采取一致行动，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本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时与胡荣达保持一致；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议案以及在相关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之前，本人均应征得胡荣达的同意，并按照与胡荣达事先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p>	2016 年 6 月 28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之日后 3 年。有效期满，双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 3 年。						
其他	胡荣达、胡淇翔、占林喜、胡法祥、胡有团、吴韶明、徐耀春、梁晓、许永斌、李良琛、徐武平、董李平、何航、施富强、温国平、林卫	如三美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三美股份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8 年 8 月 28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淇翔、占林喜、胡法祥、胡有团、吴韶明、徐耀春、梁晓、许永斌、李良琛、施富强、林卫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填补措施： 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 年 8 月 8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占林喜、胡法祥、施富强、徐耀春、吴韶明、温国平	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三美股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三美股份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三美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胡淇翔、占林喜、胡法祥、施富强、徐耀春、吴韶明	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12 月 2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占林喜、胡法祥、施富强、徐耀春、吴韶明、温国平	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洪翔、占林喜、胡法祥、胡有团、吴韶明、徐耀春、施富强、林卫	<p>三美股份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三美股份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三美股份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1）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在公司、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本人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买入三美股份股票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三美股份股票的计划。</p> <p>（2）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三美股份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三美股份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三美股份披露本人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三美股份股票计划。</p> <p>（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三美股份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三美股份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在任职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三美股份或三美股份控股子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三美股份或三美股份控股子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4）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2018 年 8 月 8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林卫	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2018 年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售		<p>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三美股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三美股份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三美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月 26 日， 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股份 限售	林卫	<p>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 年 1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林卫	<p>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 年 1 月 26 日， 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限售	胡有团	<p>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三美股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三美股份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或</p>	2018 年 8 月 8 日， 期限至 2020 年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三美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月 1 日				
股份限售	胡有团	<p>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 年 8 月 8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有团	<p>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 年 8 月 8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徐武平、董李平、何航	<p>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p>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飞宇创奇投资、慧丰辉年投资	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期限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献荣、胡喜军、李子树、陈国荣、美卓投资、美均投资、美润投资、美泽投资	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单位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章孟荣	自三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也不由三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票。	2018 年 8 月 11 日，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审计机构未发生变化。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后续实施进展或变化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2020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48,750.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12,100.00万元，向关联方出租资产5.00万元。本议案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020年1-6月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的“5、关联交易情况”之“(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和“(3).关联租赁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后续实施进展或变化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案》，拟向参股公司森田新材料提供6,5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用于森田新材料20,000吨蚀刻级氢氟酸及22,000吨蚀刻级氟化铵项目的建设，借款期限为2019年4月30日至2027年4月30日，还款方式为从借款第二年开始每半年还款一次，借款利息为年利率为2%，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议案经公司2019年6月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020年1-6月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的“5、关联交易情况”之“(5).关联方资金拆借”。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源于社会、回馈社会的价值观，积极致力于扶贫济困、支持教育、参与乡村建设等社会公益事业。2020 年 1-6 月，公司及子公司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及助学、助残、助困、助医、助老等领域捐款累计 43.69 万元。

3、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3.69
二、分项投入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0.30
7.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8.39
8.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35.00

4、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为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排污信息如下：

排污单位	分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排污口及分布情况	排污执行标准名称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SNCR 法处理后排放	126mg/m ³	≤200mg/m ³	40.0433	106.86	锅炉废气排气筒；制冷剂二车间排气筒；141b 车间排气筒；F22 车间排气筒；AHF 车间排气筒；有机废气热分解项目排气筒；无机氟集中处理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51mg/m ³	≤200mg/m ³	6.4954	139.73		
		氟化物	水洗、碱洗后排放	0.78mg/m ³	≤6mg/m ³ ≤9mg/m ³	0.0026	0.879		
	废水	氨氮	处理后纳管排放	6.68mg/L	≤40mg/L	0.09	0.272	污水标排口	GB31573-2015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纳管排放	18mg/L	≤200mg/L	0.24	3.1		
		氟化物	处理后纳管排放	1.357mg/L	≤6mg/L	0.018	0.142		
江苏三	废	氮氧化物(烘干)	直排	37.3mg/m ³	≤100mg/m ³	1.079	3.45	合并排口；烘干烟囱、	GB31573-2015；

排污单位	分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排污口及分布情况	排污执行标准名称
美化工有限公司	气	烟囱)						渣气排口 1; 渣气排口 2; 导热油烟囱; 催化剂再生排口; 精馏回收排口; 105 硫酸罐区排口; 污水站排口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GB16297-1996; GB13271-2014;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氮氧化物(导热油炉)	直排	37.3mg/m ³	≤150mg/m ³	1.032	/ (注)		
		氟化物	水碱洗后排放	2.1mg/m ³	≤5mg/m ³	0.037	/ (注)		
		氯化氢	水碱洗后排放	2.97mg/m ³	≤10mg/m ³	0.022	/ (注)		
		硫酸雾	水碱洗后排放	3.06 mg/m ³	≤45mg/m ³	0.284	/ (注)		
	废水	氨氮	除氟后排放	2.56mg/L	≤35mg/L	0.14	0.22	污水站	GB31573-2015; GB31571-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化学需氧量		50 mg/L	≤200mg/L	2.85	22		
		氟化物		5.62mg/L	≤6mg/L	0.32	/ (注)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氟化物(无机类)	水洗、碱洗后排放	1.60mg/m ³	≤6mg/m ³	0.1044	1.463	锅炉排放口; AHF 车间烘干及转炉排放口; AHF 车间综合工艺尾气排放口; AHF 车间一二期装渣排放口; AHF 车间三期装渣排放口; R115 焚烧裂解废气排放
氟化物(有机类)			水洗、碱洗后排放	2.72mg/m ³	≤5mg/m ³	GB31571-2015			
二氧化硫(锅炉)			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21mg/m ³	≤300mg/m ³	5.3574	262.636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烘干及转炉)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13.5mg/m ³	≤100mg/m ³			GB31573-2015	
二氧化硫(AHF)			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45.5mg/m ³	≤100mg/m ³			GB31571-2015	

排污单位	分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排污口及分布情况	排污执行标准名称
		工艺尾气)	放					口; R125 车间压缩氮封废气排放口; R125 车间中间灌区废气排放口; R125 车间副产盐酸灌区废气排放口; 催化剂烘焙废气排放口; 催化剂再生废气排放口; 催化剂活化废气排放口; R32 车间盐酸罐区废气排放口; R32 车间中间罐区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焚烧)	水洗、碱洗后排放	11.5mg/m ³	≤100mg/m ³	18.816	98.9		GB13271-2014
		氮氧化物(锅炉)	SNCR 法处理后排放	83mg/m ³	≤300mg/m ³				GB31573-2015
		氮氧化物(烘干及转炉)	LoTOx 法处理、碱洗后排放	38.5mg/m ³	≤200mg/m ³				GB31571-2015
		氮氧化物(焚烧)	水洗、碱洗后排放	37mg/m ³	≤180mg/m ³				GB31571-2015
		氯化氢(有机类)	水洗、碱洗后排放	15.25mg/m ³	≤30mg/m ³				0.215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纳管排放	83mg/L	≤200mg/L	1.796	3.7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GB31573-2015/GB31571-2015 间接排放标准取最小值
		氨氮	处理后纳管排放	0.77mg/L	≤40mg/L	0.0158	0.176		
		氟化物	处理后纳管排放	3.25mg/L	≤6mg/L	0.077	0.37		

注：根据环保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关于许可排放限值的规定，对于大气污染物，主要排放口逐一计算许可排放量，一般排放口和无组织废气不许可排放量，其他排放口不许可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对于水污染物，以排放口为单位确定主要排放口许可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一般排放口仅许可排放浓度，另外根据江苏三美换发的新《排污许可证》，部分污染物没有进行排放量许可。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等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在生产过程中的三废均配套环保装置，与生产装置同步运行。其中，浙江三美环保设施共 67 套，江苏三美环保设施共 28 套，福建东莹环保设施共 46 套，开机率均为 100%，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在线监测设施等正常运行。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装置与生产装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编制了《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综合应急预案》、《事故应急救援综合预案》等综合类一级应急救援预案，同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特点、原因制定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防洪防汛应急预案》等专项类应急预案。此外，根据“属地管理、分级响应”的原则编制了各车间及重点岗位相应的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江苏三美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匡河码头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综合应急救援预案》等综合类应急预案，同时编制《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危险化学品泄漏专项预案》、《重大危险源应急救援预案》等专项应急预案。此外，各车间及生产装置还编制了相应的车间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福建东莹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安全生产综合应急预案》等综合类一级应急救援预案，同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特点、原因制定了《防洪防汛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等专项类应急预案。此外，根据“属地管理、分级响应”的原则编制了各车间及重点岗位相应的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另外，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设有应急救援队，专业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和现场处置，日常开展应急训练，并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联合应急演练，参与相关事故的应急救援，为公司安全环保保驾护航。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制定自行监测方案或计划，并遵照执行。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包括废气、废水及噪声排放，同时明确了主要污染因子、控制指标、

监测频次、监测方法及检测仪器等信息。

6、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绿色生产，全面落实《节约能源法》、《清洁生产促进法》、《环境保护法》、《“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以“节能减排”为核心，淘汰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进行节能管理方案的收集和实施，加强对生产工艺的精细化管理，做好氢氟碳化物处置工作。另外，氟化反应釜产生的废催化剂、废分子筛等属于危险废物，公司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仓库，进行收集和临时贮存，委托有专业资质的公司处置；产生的其他固体废物主要有石膏渣、煤炉渣、锅炉灰渣等，均作为建材生产原料外卖建材生产企业；废编织袋包装经公司自行处置后再利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氟制冷剂分装、销售业务，2020年6月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的大气主要污染物种类为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排放的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氨氮（NH₃-N）等，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按规定开展污染物检测。

子公司三美销售、上海氟络、广东氟润主要从事氟制冷剂、氟发泡剂和氟化氢等产品的销售业务，子公司三美氟原料尚未开展业务，均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范围，公司加强其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的环保管理。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述新收入准则变更公司会计政策，主要变更内容包括：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

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公司具体报表数据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因此不涉及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6,322,694	86.30			119,262,358	-78,166,798	41,095,560	417,418,254	68.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6,322,694	86.30			119,262,358	-78,166,798	41,095,560	417,418,254	68.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4,122,619	21.58			25,271,682	-30,943,413	-5,671,731	88,450,888	14.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2,200,075	64.72			93,990,676	-47,223,385	46,767,291	328,967,366	53.8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9,733,761	13.70			55,160,224	78,166,798	133,327,022	193,060,783	31.62
1、人民币普通股	59,733,761	13.70			55,160,224	78,166,798	133,327,022	193,060,783	31.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6,056,455	100.00			174,422,582	0	174,422,582	610,479,03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部分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32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于2019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中，占林喜、美卓投资、美均投资、美润投资、美泽投资、施富强、李献荣、胡法祥、温国平、章孟荣、徐耀春、李子树、陈国荣、徐武平、胡喜军、吴韶明等16名股东合计持有78,166,798股的限售期为12个月，于2020年4月2日上市流通。

(2) 实施2019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并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不送红股；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436,056,455股计算，合计拟转增174,422,582股。2020年6月1日，公司实施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总股本由436,056,455股变更为610,479,037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胡荣达	160,877,957	0	64,351,183	225,229,14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年4月4日
胡洪翔	74,098,733	0	29,639,493	103,738,22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年4月4日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34,955,206	0	13,982,082	48,937,288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年4月4日
占林喜	18,816,135	18,816,13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20年4月2日

					内不得转让	
武义美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11,017	18,511,017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飞宇创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34,400	0	6,773,760	23,708,16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4 月 4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丰辉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89,600	0	4,515,840	15,805,44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4 月 4 日
武义美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2,590	4,352,59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武义美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2,440	4,102,44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武义美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7,366	3,977,366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李献荣	3,763,225	3,763,225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胡法祥	3,763,225	3,763,225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施富强	3,763,225	3,763,225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温国平	3,763,200	3,763,2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章孟荣	3,010,568	3,010,568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徐耀春	2,520,000	2,52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李子树	1,881,613	1,881,613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0

					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年 4 月 2 日
徐武平	1,881,613	1,881,61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陈国荣	1,881,613	1,881,61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胡喜军	1,128,968	1,128,96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吴韶明	1,050,000	1,0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4 月 2 日
合计	376,322,694	78,166,798	119,262,358	417,418,254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1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胡荣达	64,351,183	225,229,140	36.89	225,229,14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胡淇翔	29,639,493	103,738,226	16.99	103,738,226	无	0	境内 自然人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 公司	13,982,082	48,937,288	8.02	48,937,288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占林喜	7,526,454	26,342,589	4.32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武义美卓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7,404,407	25,915,424	4.25	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飞宇创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3,760	23,708,160	3.88	23,708,16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丰辉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15,840	15,805,440	2.59	15,805,440	质押	7,886,200	其他
武义美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1,036	6,093,626	0.998	0	无	0	其他
武义美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0,976	5,743,416	0.94	0	无	0	其他
武义美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0,946	5,568,312	0.9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占林喜	26,342,589	人民币普通股	26,342,589				
武义美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15,424	人民币普通股	25,915,424				
武义美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93,626	人民币普通股	6,093,626				
武义美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43,416	人民币普通股	5,743,416				
武义美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68,312	人民币普通股	5,568,312				
施富强	5,268,515	人民币普通股	5,268,515				
李献荣	5,268,515	人民币普通股	5,268,515				
胡法祥	5,268,515	人民币普通股	5,268,515				
温国平	5,268,480	人民币普通股	5,268,480				
章孟荣	4,214,795	人民币普通股	4,214,7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胡荣达、胡淇翔为父子关系，并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处于有效期内；胡荣达、胡淇翔共同投资设立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其中胡荣达出资 7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胡淇翔出资 30% 并担任监事。 2、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胡荣达	225,229,140	2022 年 4 月 4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胡淇翔	103,738,226	2022 年 4 月 4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48,937,288	2022 年 4 月 4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飞宇创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08,160	2022 年 4 月 4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丰辉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5,440	2022 年 4 月 4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胡荣达、胡淇翔为父子关系，并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处于有效期内；胡荣达、胡淇翔共同投资设立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其中胡荣达出资 7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胡淇翔出资 30% 并担任监事。</p> <p>2、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胡淇翔	董事	74,098,733	103,738,226	29,639,493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占林喜	董事	18,816,135	26,342,589	7,526,454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胡法祥	董事	3,763,225	5,268,515	1,505,290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吴韶明	董事	1,050,000	1,470,000	420,000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徐耀春	董事	2,520,000	3,528,000	1,008,000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钱康富	监事	1,000	1,400	400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施富强	高管	3,763,225	5,268,515	1,505,290	实施 2019 年度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董监高中，胡淇翔、占林喜、胡法祥、吴韶明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75,623,882.87	1,751,124,78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663,841,012.36	1,442,554,839.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34,450,540.31	348,919,471.2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1,345,091.37	288,207,295.62
预付款项	七、7	15,164,747.79	10,937,628.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8,708,717.60	76,471,306.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22,297,377.73	257,965,662.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653,376.13	10,600,224.92
流动资产合计		4,180,084,746.16	4,186,781,218.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6,261,282.17	136,467,29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4,122,764.67	41,735,519.63
固定资产	七、21	691,753,869.37	729,057,192.96
在建工程	七、22	38,802,009.02	33,922,78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25,722,972.45	104,348,479.47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74,116.51	74,116.5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3,239,084.15	27,186,65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4,433,892.67	72,484,23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4,790,098.49	25,878,97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9,200,089.50	1,171,155,252.36
资产总计		5,349,284,835.66	5,357,936,471.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05,295,853.86	104,409,994.29
预收款项	七、37	590,380.00	45,062,939.16
合同负债	七、38	32,396,634.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8,316,964.49	28,432,158.52
应交税费	七、40	55,749,540.81	29,203,256.0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4,227,956.15	165,336,88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924,535.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6,577,330.15	372,445,237.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3,475,840.19	25,130,87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210,253.10	4,388,70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86,093.29	29,519,583.05
负债合计		411,263,423.44	401,964,82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10,479,037.00	436,056,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02,231,598.19	1,776,654,180.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8,759.22	-85,948.90
专项储备	七、58	39,563,160.96	34,147,629.52
盈余公积	七、59	229,613,670.05	229,613,670.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52,626,553.86	2,476,168,44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34,425,260.84	4,952,554,435.04
少数股东权益		3,596,151.38	3,417,21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38,021,412.22	4,955,971,65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49,284,835.66	5,357,936,471.27

法定代表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3,885,696.51	1,618,194,28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1,735,872.63	1,309,200,787.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32,182,052.12	390,794,433.28
应收款项融资		42,235,504.68	106,670,320.18
预付款项		8,318,223.80	4,049,325.5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2,743,206.17	128,374,582.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9,452,826.62	116,581,001.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610.59	
流动资产合计		3,740,743,993.12	3,673,864,737.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25,565,708.69	795,771,72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625,080.09	32,443,733.97
固定资产		249,837,512.70	258,547,484.89
在建工程		15,356,630.90	12,468,522.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030,710.85	36,547,008.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32,581.53	2,465,83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79,013.10	56,045,33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5,376.28	16,184,969.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0,222,614.14	1,210,474,618.45
资产总计		4,980,966,607.26	4,884,339,35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9,230,256.35	732,582,632.53
预收款项		738,232.57	10,390,618.52
合同负债		10,434,083.37	
应付职工薪酬		9,182,665.42	13,509,083.93
应交税费		41,325,695.65	19,600,105.61
其他应付款		184,616,927.53	175,031,594.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924,535.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5,527,860.89	951,114,03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66,052.49	10,773,55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3,968.16	3,800,19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50,020.65	14,573,747.69
负债合计		1,116,477,881.54	965,687,78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0,479,037.00	436,056,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7,964,356.08	1,852,386,938.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583,788.27	20,768,630.00
盈余公积		271,280,596.43	271,280,596.43
未分配利润		1,281,180,947.94	1,338,158,95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64,488,725.72	3,918,651,57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80,966,607.26	4,884,339,355.90

法定代表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20,561,805.45	2,187,522,701.5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20,561,805.45	2,187,522,701.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6,820,196.52	1,665,857,893.6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91,199,111.75	1,460,003,028.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357,993.11	13,668,489.98
销售费用	七、63	88,240,291.16	131,308,202.92
管理费用	七、64	48,449,838.61	55,575,935.47
研发费用	七、65	11,402,211.05	9,950,639.74
财务费用	七、66	-29,829,249.16	-4,648,402.52
其中：利息费用			5,420,346.74
利息收入		11,635,108.79	8,558,743.5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717,672.41	18,617,123.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0,589,056.71	4,000,77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206,014.90	2,929,472.31

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2,713,827.38	11,162,149.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469,626.84	-6,909,557.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149,78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3,065.26	352,296.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778,162.34	548,887,591.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743,632.05	7,082,092.9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858,392.42	2,190,951.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663,401.97	553,778,733.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5,929,016.50	123,948,950.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734,385.47	429,829,782.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734,385.47	429,829,782.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683,509.43	429,992,697.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76.04	-162,915.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0.32	9,253.8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0.32	9,253.8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0.32	9,253.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10.32	9,253.8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731,575.15	429,839,036.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680,699.11	430,001,951.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76.04	-162,915.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洪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04,010,593.73	1,678,588,441.5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92,733,249.98	1,298,228,029.22
税金及附加		4,009,990.74	7,499,251.67
销售费用		46,543,481.70	70,559,110.93
管理费用		27,176,953.84	29,374,711.36
研发费用		6,174,508.71	7,234,337.77
财务费用		-29,001,455.64	-4,828,245.07
其中：利息费用			5,059,063.34
利息收入		11,398,359.81	8,383,289.44
加：其他收益		9,936,273.73	18,200,892.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7,012,236.87	3,265,486.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014.90	2,929,47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64,915.05	9,198,719.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5,425.01	-7,226,764.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7,412.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81.31	88,352.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107,503.48	294,047,930.65
加：营业外收入		1,095,205.35	5,801,900.94
减：营业外支出		2,370,624.20	151,994.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832,084.63	299,697,836.62
减：所得税费用		47,584,686.03	76,461,992.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247,398.60	223,235,844.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247,398.60	223,235,844.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247,398.60	223,235,844.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洪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5,263,413.50	1,399,776,156.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48,307.76	51,058,97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25,761.39	40,281,66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737,482.65	1,491,116,79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399,630.68	565,140,718.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27,537.76	107,649,94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79,623.83	295,582,33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72,129.30	157,272,73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878,921.57	1,125,645,73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858,561.08	365,471,06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14,444,196.09	255,071,29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7,247.24	1,365,333.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527.36	23,4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8,062,970.69	282,916,63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948,721.09	68,625,015.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7,000,000.00	1,061,8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6,948,721.09	1,195,465,01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885,750.40	-912,548,383.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4,836,319.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4,836,319.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726,917.84	62,359,212.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1,03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726,917.84	535,940,252.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26,917.84	1,368,896,06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10,866.18	1,780,676.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56,759.02	823,599,421.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9,529,420.02	842,386,26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986,179.04	1,665,985,687.64

法定代表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0,423,423.38	1,346,309,93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93,965.51	30,548,277.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3,418.14	31,108,80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3,780,807.03	1,407,967,01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024,978.14	687,602,079.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58,069.78	51,943,895.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21,590.05	129,896,67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45,903.81	92,758,33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250,541.78	962,200,98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30,265.25	445,766,036.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9,751,072.80	200,336,013.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877.87	299,11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527.36	23,4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919,478.03	227,115,13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25,016.78	22,175,69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5,000,000.00	1,026,8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825,016.78	1,164,015,69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05,538.75	-936,900,56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4,836,319.7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4,836,319.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726,917.84	62,107,999.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1,03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726,917.84	505,689,03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26,917.84	1,399,147,280.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51,269.57	1,595,942.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49,078.23	909,608,692.8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6,600,856.71	665,191,50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1,249,934.94	1,574,800,196.04

法定代表人: 胡洪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潘彩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56,455.00				1,776,654,180.19		-85,948.90	34,147,629.52	229,613,670.05		2,476,168,449.18		4,952,554,435.04	3,417,215.51	4,955,971,65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56,455.00				1,776,654,180.19		-85,948.90	34,147,629.52	229,613,670.05		2,476,168,449.18		4,952,554,435.04	3,417,215.51	4,955,971,65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2,810.32	5,415,531.44			-23,541,895.32		-18,129,174.20	178,935.87	-17,950,23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0.32				172,683,509.43		172,680,699.11	50,876.04	172,731,57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15,531.44					5,415,531.44	128,059.83	5,543,591.27	
1. 本期提取						11,979,225.85					11,979,225.85	142,237.49	12,121,463.34	
2. 本期使用						6,563,694.41					6,563,694.41	14,177.66	6,577,872.0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602,231,598.19	-88,759.22	39,563,160.96	229,613,670.05		2,452,626,553.86	4,934,425,260.84	3,596,151.38	4,938,021,412.22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322,694.00				24,111,254.19		-101,813.37	33,739,766.88	190,945,381.44		1,863,087,646.94		2,488,104,930.08	6,602,239.78	2,494,707,16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7,828.46		5,369,693.12		5,797,521.58		5,797,521.5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322,694.00				24,111,254.19		-101,813.37	33,739,766.88	191,373,209.90		1,868,457,340.06		2,493,902,451.66	6,602,239.78	2,500,504,691.4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59,733,761.00			1,752,542,926.00		9,253.80	1,861,181.24			429,992,697,.64	2,244,139,819.68	-2,953,943.08	2,241,185,876.60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9,253.80				429,992,697,.64	430,001,951.44	-162,915.25	429,839,036.19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59,733,761.00			1,752,542,926.00							1,812,276,687.00	-2,980,687.00	1,809,296,000.0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59,733,761.00			1,752,542,926.00							1,812,276,687.00	-2,980,687.00	1,809,296,000.0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 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61,181.24				1,861,181.24	189,659.17	2,050,840.41	
1. 本期提取						13,732,977.04				13,732,977.04	203,772.33	13,936,749.37	
2. 本期使用						11,871,795.80				11,871,795.80	14,113.16	11,885,908.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056,455.00				1,776,654,180.19	-92,559.57	35,600,948.12	191,373,209.90		2,298,450,037.70	4,738,042,271.34	3,648,296.70	4,741,690,568.04

法定代表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6,056,455.00				1,852,386,938.08			20,768,630.00	271,280,596.43	1,338,158,954.09	3,918,651,57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056,455.00				1,852,386,938.08			20,768,630.00	271,280,596.43	1,338,158,954.09	3,918,651,57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2,815,158.27		-56,978,006.15	-54,162,84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247,398.60	139,247,398.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6,225,404.75	-196,225,404.7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6,225,404.75	-196,225,404.7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15,158.27			2,815,158.27
1.本期提取								4,753,511.26			4,753,511.26
2.本期使用								1,938,352.99			1,938,352.9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677,964,356.08			23,583,788.27	271,280,596.43	1,281,180,947.94	3,864,488,725.72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322,694.00				99,224,699.08			14,142,438.13	232,612,307.82	990,144,356.59	1,712,446,49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7,828.46	3,850,456.13	4,278,284.5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322,694.00				99,224,699.08			14,142,438.13	233,040,136.28	993,994,812.72	1,716,724,780.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733,761.00				1,753,162,239.00			3,090,124.83		223,235,844.13	2,039,221,968.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235,844.13	223,235,844.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733,761.00				1,753,162,239.00						1,812,896,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733,761.00				1,753,162,239.00						1,812,896,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90,124.83			3,090,124.83
1.本期提取								5,154,370.90			5,154,370.90
2.本期使用								2,064,246.07			2,064,246.0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056,455.00				1,852,386,938.08			17,232,562.96	233,040,136.28	1,217,230,656.85	3,755,946,749.17

法定代表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富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彩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自然人胡荣达、卢新国、张一梅和占林喜作为发起人，在原浙江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7007288998483 号的营业执照。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10,479,037.00 股，注册资本为 610,479,037.00 元，注册地：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总部地址：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氟碳化学品和无机氟产品等氟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荣达、胡淇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2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3	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	浙江三美氟原料有限公司
5	浙江三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
6	上海氟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	广东氟润化工有限公司
8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9	SANMEI NEW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三美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和“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1.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

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 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中的“（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中的“（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中的“（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中的“（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

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第十节、“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

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平均年限法	5	0	2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催化剂、导热油、排污权、绿化工程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催化剂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导热油	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排污权	3-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其他	4-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 内销收入确认：

A、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于产品完成检验、交与客户时，根据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B、根据合同约定，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量，经双方核对数量、金额后确认收入。

② 外销收入确认：

A、对以 FOB、CIF、CFR、CN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以货物出口装船离岸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等资料确认收入；

B、对以 DAP、DDU、EXW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以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到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等资料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 出租物业收入金额，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

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准则相应变更会计政策。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1,124,789.71	1,751,124,78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2,554,839.74	1,442,554,839.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8,919,471.21	348,919,471.21	
应收款项融资	288,207,295.62	288,207,295.62	
预付款项	10,937,628.60	10,937,628.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6,471,306.95	76,471,306.9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7,965,662.16	257,965,662.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00,224.92	10,600,224.92	
流动资产合计	4,186,781,218.91	4,186,781,218.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467,297.07	136,467,29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1,735,519.63	41,735,519.63	
固定资产	729,057,192.96	729,057,192.96	
在建工程	33,922,780.61	33,922,78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348,479.47	104,348,479.47	
开发支出			
商誉	74,116.51	74,116.51	
长期待摊费用	27,186,650.76	27,186,65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84,238.29	72,484,23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878,977.06	25,878,97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1,155,252.36	1,171,155,252.36	
资产总计	5,357,936,471.27	5,357,936,471.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409,994.29	104,409,994.29	
预收款项	45,062,939.16		-45,062,939.16
合同负债		45,062,939.16	45,062,939.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432,158.52	28,432,158.52	
应交税费	29,203,256.07	29,203,256.07	
其他应付款	165,336,889.63	165,336,88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2,445,237.67	372,445,237.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30,873.11	25,130,87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8,709.94	4,388,70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19,583.05	29,519,583.05	
负债合计	401,964,820.72	401,964,82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056,455.00	436,056,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6,654,180.19	1,776,654,180.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948.90	-85,948.90	
专项储备	34,147,629.52	34,147,629.52	
盈余公积	229,613,670.05	229,613,670.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76,168,449.18	2,476,168,44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52,554,435.04	4,952,554,435.04	
少数股东权益	3,417,215.51	3,417,21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55,971,650.55	4,955,971,65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57,936,471.27	5,357,936,471.2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8,194,287.10	1,618,194,28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9,200,787.68	1,309,200,787.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0,794,433.28	390,794,433.28	
应收款项融资	106,670,320.18	106,670,320.18	
预付款项	4,049,325.55	4,049,325.55	
其他应收款	128,374,582.08	128,374,582.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6,581,001.58	116,581,001.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73,864,737.45	3,673,864,737.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5,771,723.59	795,771,72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2,443,733.97	32,443,733.97	
固定资产	258,547,484.89	258,547,484.89	
在建工程	12,468,522.18	12,468,522.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547,008.63	36,547,008.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5,835.80	2,465,83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45,339.87	56,045,33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84,969.52	16,184,969.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0,474,618.45	1,210,474,618.45	
资产总计	4,884,339,355.90	4,884,339,35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2,582,632.53	732,582,632.53	
预收款项	10,390,618.52		-10,390,618.52
合同负债		10,390,618.52	10,390,618.52
应付职工薪酬	13,509,083.93	13,509,083.93	
应交税费	19,600,105.61	19,600,105.61	
其他应付款	175,031,594.02	175,031,594.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1,114,034.61	951,114,03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73,550.77	10,773,55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0,196.92	3,800,19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73,747.69	14,573,747.69	
负债合计	965,687,782.30	965,687,78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056,455.00	436,056,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2,386,938.08	1,852,386,938.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768,630.00	20,768,630.00	
盈余公积	271,280,596.43	271,280,596.43	
未分配利润	1,338,158,954.09	1,338,158,95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18,651,573.60	3,918,651,57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84,339,355.90	4,884,339,355.9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30%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江苏三美	15%
重庆三美	15%
上海氟络	25%
东莹化工	25%

三美制冷	25%
氟润化工	25%
三美销售	25%
泰国三美	30%
三美氟原料	25%

注：子公司泰国三美注册于泰国，以净应纳税利润为基础按照标准税率 30% 缴纳公司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19 年 2 月，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苏高企协[2019]5 号《关于公布江苏省 201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三美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32003698，有效期三年。本年度，子公司江苏三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年度，子公司重庆三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5,013.96	129,527.81
银行存款	1,772,851,165.08	1,749,498,141.56
其他货币资金	2,637,703.83	1,497,120.34
合计	1,775,623,882.87	1,751,124,789.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4,578.12	157,843.8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3,841,012.36	1,442,554,839.74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824,389,061.65	1,017,759,630.14
结构性存款	839,451,950.71	424,795,209.60

合计	1,663,841,012.36	1,442,554,839.74
----	------------------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45,126,162.61
1 至 2 年	1,919,086.47
2 至 3 年	90,833.31
3 年以上	298,951.60
合计	247,435,033.9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435,033.99	100.00	12,984,493.68	5.25	234,450,540.31	368,313,589.04	100	19,394,117.83	5.27	348,919,471.21
其中：										
账龄组合	247,435,033.99	100.00	12,984,493.68	5.25	234,450,540.31	368,313,589.04	100	19,394,117.83	5.27	348,919,471.21
合计	247,435,033.99	/	12,984,493.68	/	234,450,540.31	368,313,589.04	/	19,394,117.83	/	348,919,471.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5,126,162.61	12,256,308.13	5
1 至 2 年	1,919,086.47	383,817.29	20
2 至 3 年	90,833.31	45,416.66	50
3 年以上	298,951.60	298,951.60	100
合计	247,435,033.99	12,984,493.6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组合计提。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准备	19,394,117.83	-4,277,805.17		2,131,818.98		12,984,493.68
合计	19,394,117.83	-4,277,805.17		2,131,818.98		12,984,493.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80,943.4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2,780,943.46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780,943.4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2、债务重组”。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1,882,691.67	16.93	2,094,134.58
第二名	25,215,862.61	10.19	1,260,793.13
第三名	14,993,601.91	6.06	749,680.10
第四名	10,953,999.32	4.43	547,699.97
第五名	6,102,032.2	2.47	305,101.61
合计	99,148,187.71	40.07	4,957,409.39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345,091.37	288,207,295.62
合计	191,345,091.37	288,207,295.6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88,207,295.62	528,540,613.81	625,402,818.06		191,345,091.37	
合计	288,207,295.62	528,540,613.81	625,402,818.06		191,345,091.37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164,747.79	100	10,937,628.60	100.00
合计	15,164,747.79	100	10,937,628.6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631,017.07	23.94
第二名	2,776,400.55	18.31
第三名	1,863,163.26	12.29
第四名	1,178,131.17	7.77
第五名	856,967.00	5.65
合计	10,305,679.05	67.96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708,717.60	76,471,306.95
合计	68,708,717.60	76,471,306.9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7,177,755.14
1 至 2 年	65,346,543.54
2 至 3 年	39,288,021.80
3 年以上	61,995,744.63
合计	183,808,065.1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163,128,350.07	164,128,350.07
押金、保证金	4,691,928.56	3,901,327.02
暂付费用款	2,174,469.73	2,122,503.33
应收出口退税款	11,485,103.85	10,131,610.64
股权转让款	2,200,000.00	2,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128,212.90	39,431.40
合计	183,808,065.11	182,823,222.4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8,067,915.51		48,284,000.00	106,351,915.5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47,432.00			8,747,432.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66,815,347.51		48,284,000.00	115,099,347.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8,067,915.51	8,747,432.00				66,815,347.51
单项计提	48,284,000.00					48,284,000.00
合计	106,351,915.51	8,747,432.00				115,099,34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65,000,000.00	1-2 年	35.36	13,000,000.00
江西国宏化工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39,090,000.00	2-3 年	21.27	39,090,000.00
浙江武义金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3,204,500.00	3 年以上	7.18	13,204,500.00
浙江更香有机茶业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1,970,000.00	3 年以上	6.51	11,970,000.00
浙江豪美钒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0,279,850.07	3 年以上	5.59	10,279,850.07
合计	/	139,544,350.07	/	75.91	87,544,350.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215,545.11	3,109,827.66	94,105,717.45	126,525,310.43	6,607,677.89	119,917,632.54
在产品	4,607,700.53	178,464.72	4,429,235.81	5,532,491.57	233,698.40	5,298,793.17
产成品	100,262,963.94	2,246,970.32	98,015,993.62	113,720,396.98	3,343,806.18	110,376,590.80
发出商品	26,360,954.90	614,524.05	25,746,430.85	23,169,372.15	796,726.50	22,372,645.65
合计	228,447,164.48	6,149,786.75	222,297,377.73	268,947,571.13	10,981,908.97	257,965,662.1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07,677.89	3,109,827.66		6,607,677.89		3,109,827.66
在产品	233,698.40	178,464.72		233,698.40		178,464.72
产成品	3,343,806.18	2,246,970.32		3,343,806.18		2,246,970.32
发出商品	796,726.50	614,524.05		796,726.50		614,524.05
合计	10,981,908.97	6,149,786.75		10,981,908.97		6,149,786.7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8,376,915.26	9,160,104.75
预缴的税费		369,125.39
待认证进项税额	276,460.87	1,070,994.78
合计	8,653,376.13	10,600,224.92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小计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合计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190,249.94	1,386,287.37		51,576,537.31
2.本期增加金额	10,764,170.59			10,764,170.59
(1) 外购				
(2) 固定资产	10,764,170.59			10,764,170.5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826,362.83			4,826,362.8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4,826,362.83			4,826,362.83
4.期末余额	56,128,057.70	1,386,287.37		57,514,345.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74,013.79	67,003.89		9,841,017.68
2.本期增加金额	4,993,054.39	13,862.90		5,006,917.29
(1) 计提或摊销	1,333,364.08	13,862.90		1,347,226.98
(2) 固定资产累计转入	3,659,690.31			3,659,690.31
3.本期减少金额	1,456,354.57			1,456,354.5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456,354.57			1,456,354.57
4.期末余额	13,310,713.61	80,866.79		13,391,580.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817,344.09	1,305,420.58		44,122,764.67
2.期初账面价值	40,416,236.15	1,319,283.48		41,735,519.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1,753,869.37	729,057,192.96
合计	691,753,869.37	729,057,192.9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1,998,556.31	671,773,833.77	20,263,680.81	28,438,135.27	29,693,715.91	1,202,167,922.07
2.本期增加金额	7,260,082.05	8,052,234.23	20,000.00	1,994,120.15		17,326,436.43
(1) 购置	93,416.50	4,828,949.97	20,000.00	557,274.91		5,499,641.38
(2) 在建工程转入	2,340,302.72	3,223,284.26		1,436,845.24		7,000,432.2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826,362.83					4,826,362.83
3.本期减少金额	10,768,027.82	3,385,787.58	2,906,115.00	39,335.76		17,099,266.16
(1) 处置或报废	3,857.23	3,385,787.58	2,906,115.00	39,335.76		6,335,095.5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764,170.59					10,764,170.59
4.期末余额	448,490,610.54	676,440,280.42	17,377,565.81	30,392,919.66	29,693,715.91	1,202,395,092.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518,008.61	300,509,516.00	13,028,359.84	19,888,013.05	7,609,681.89	452,553,579.39
2.本期增加金额	11,326,181.21	29,721,873.30	920,943.80	1,085,827.90	2,630,256.83	45,685,083.04
(1) 计提	9,869,826.64	29,721,873.30	920,943.80	1,085,827.90	2,630,256.83	44,228,728.47
(2) 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转入	1,456,354.57					1,456,354.57
3.本期减少金额	3,659,690.31	1,704,418.95	2,756,527.14	33,952.78		8,154,589.18
(1) 处置或报废		1,704,418.95	2,756,527.14	33,952.78		4,494,898.8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3,659,690.31					3,659,690.31
(3) 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119,184,499.51	328,526,970.35	11,192,776.50	20,939,888.17	10,239,938.72	490,084,073.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557,149.72				20,557,149.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557,149.72				20,557,149.7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9,306,111.03	327,356,160.35	6,184,789.31	9,453,031.49	19,453,777.19	691,753,869.37
2.期初账面价值	340,480,547.70	350,707,168.05	7,235,320.97	8,550,122.22	22,084,034.02	729,057,192.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1,456,724.11	401,723.61	19,982,164.29	1,072,836.21	
房屋及建筑物	10,815,968.13	2,826,447.08		7,989,521.05	
合计	32,272,692.24	3,228,170.69	19,982,164.29	9,062,357.2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2,423,158.94	正在办理之中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368,572.17	13,851,143.99
工程物资	18,433,436.85	20,071,636.62
合计	38,802,009.02	33,922,780.6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大楼	283,018.86		283,018.86			
公司生产控制中心建设项目				2,993,553.32		2,993,553.32
公司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8,372,208.11		8,372,208.11	886,337.95		886,337.95
公司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1,714,477.02		1,714,477.02	496,287.91		496,287.91
江苏三美灌区扩建项目	5,149,587.91		5,149,587.91	5,110,752.96		5,110,752.96
江苏三美 R32 扩建项目	711,256.64		711,256.64	643,295.47		643,295.47
江苏三美制冷剂车间建设项目	366,878.34		366,878.34			
江苏三美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1,598,983.30		1,598,983.30	1,394,374.36		1,394,374.36
东莹化工 R32 车间 HCL 吸收系统项目	133,903.70		133,903.70			
东莹化工其他零星工程	2,038,258.29		2,038,258.29	2,326,542.02		2,326,542.02
合计	20,368,572.17		20,368,572.17	13,851,143.99		13,851,143.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控制中心建设项目		2,993,553.32	1,217,208.52	4,210,761.84				已完工				自筹
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886,337.95	7,485,870.16			8,372,208.11		未完工				募集、自筹
江苏三美灌区扩建项目		5,110,752.96	38,834.95			5,149,587.91		未完工				自筹
合计		8,990,644.23	8,741,913.63	4,210,761.84		13,521,796.0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8,433,436.85		18,433,436.85	20,071,636.62		20,071,636.62
合计	18,433,436.85		18,433,436.85	20,071,636.62		20,071,636.62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191,245.49	120,000.00	1,636,538.75	120,947,784.24
2.本期增加金额	24,102,000.00			24,102,000.00
(1)购置	24,102,000.00			24,102,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44,820.00			1,344,820.00
(1)处置	1,344,820.00			1,344,820.00
4.期末余额	141,948,425.49	120,000.00	1,636,538.75	143,704,964.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651,805.59	16,666.69	930,832.49	16,599,304.77
2.本期增加金额	1,284,014.07	8,333.32	90,339.63	1,382,687.02
(1)计提	1,284,014.07	8,333.32	90,339.63	1,382,687.0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935,819.66	25,000.01	1,021,172.12	17,981,991.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012,605.83	94,999.99	615,366.63	125,722,972.45
2.期初账面价值	103,539,439.90	103,333.31	705,706.26	104,348,479.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8,376,731.64	正在办理之中
合计	8,376,731.64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74,116.51					74,116.51
合计	74,116.51					74,116.5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国内制冷配件市场提供制冷剂配套服务。三美股份管理层判断三美制冷没有与商誉无关的资产和负债，所有资产负债在制冷剂业务资产组范围内才可独立产生现金流，因此将三美制冷制冷剂业务划分为一个独立资产组。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23,362,168.23		3,643,771.48		19,718,396.75
导热油	2,279,967.89	481,764.09	448,697.42		2,313,034.56
排污权	1,436,486.14		422,555.52		1,013,930.62
其他	108,028.50	172,074.52	66,219.48	20,161.32	193,722.22
合计	27,186,650.76	653,838.61	4,581,243.90	20,161.32	23,239,084.1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8,083,841.19	31,931,200.42	125,746,033.34	31,363,425.41
预计可税前抵扣的坏账损失	95,411,442.73	23,852,860.68	95,411,442.73	23,852,860.68
存货跌价准备	6,149,786.75	1,537,446.69	10,981,908.97	2,471,621.47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0,692,116.81	2,635,218.11	20,664,352.14	5,046,831.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557,149.72	3,159,255.35	20,557,149.72	3,159,255.35
政府补助	10,887,274.03	2,721,818.51	11,557,599.25	2,889,399.81
安全生产设备累计折旧	12,775,867.27	3,382,486.51	17,695,058.45	3,642,280.10
未弥补亏损	21,121,061.63	5,213,606.40	390,425.08	58,563.76
合计	305,678,540.13	74,433,892.67	303,003,969.68	72,484,238.2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841,012.40	1,210,253.10	17,554,839.74	4,388,709.94
合计	4,841,012.40	1,210,253.10	17,554,839.74	4,388,709.94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4,790,098.49		34,790,098.49	17,208,653.68		17,208,653.68
预付工程款				8,670,323.38		8,670,323.38
合计	34,790,098.49		34,790,098.49	25,878,977.06		25,878,977.06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597,971.60	103,510,309.50
1-2 年（含 2 年）	256,150.85	414,842.28
2-3 年（含 3 年）	4,802.00	104,567.27
3 年以上	436,929.41	380,275.24
合计	105,295,853.86	104,409,994.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380.00	
合计	590,38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47,433.49	44,170,970.55
1-2 年（含 2 年）	335,682.60	155,332.10
2-3 年（含 3 年）	39,623.24	196,908.28
3 年以上	473,895.51	539,728.23
合计	32,396,634.84	45,062,939.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997,793.32	82,242,298.14	91,923,126.97	18,316,964.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4,365.20	1,128,046.84	1,562,412.04	
三、辞退福利		28,578.72	28,578.7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432,158.52	83,398,923.70	93,514,117.73	18,316,964.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245,965.20	71,682,340.44	81,076,484.45	17,851,821.19
二、职工福利费		4,232,512.39	4,232,512.39	
三、社会保险费	365,926.23	1,755,140.55	2,009,486.80	111,579.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4,591.85	1,597,175.86	1,710,187.73	111,579.98
工伤保险费	141,334.38	97,028.61	238,362.99	
生育保险费		60,936.08	60,936.08	
四、住房公积金	289,452.00	2,903,634.00	2,898,672.00	294,41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449.89	1,668,670.76	1,705,971.33	59,149.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997,793.32	82,242,298.14	91,923,126.97	18,316,964.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9,380.20	1,091,996.10	1,511,376.30	
2、失业保险费	14,985.00	36,050.74	51,035.74	
合计	434,365.20	1,128,046.84	1,562,412.04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2,431,132.85	23,328,970.73
增值税	10,090,135.87	3,060,386.03
个人所得税	10,709,365.85	1,679,16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140.69	116,706.30
教育费附加	447,551.69	68,499.27
土地使用税	331,104.62	331,494.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8,367.79	45,666.17
房产税	319,903.35	353,501.27
印花税	117,710.60	124,541.00
环境保护税	87,924.05	91,303.06
其他税费	181,203.45	3,024.45
合计	55,749,540.81	29,203,256.0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924,535.85	
其他应付款	160,303,420.30	165,336,889.63
合计	174,227,956.15	165,336,889.63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924,535.85	
合计	13,924,535.8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费用款	28,918,773.35	32,454,693.08
押金、保证金	4,377,348.94	6,608,775.62
暂收款	6,355,207.01	5,066,159.93
其他往来款	120,652,091.00	121,207,261.00
合计	160,303,420.30	165,336,889.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地利置业有限公司	118,58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8,58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付上海地利置业有限公司其他往来款余额 11,858.00 万元，其中 1-2 年 2,058.00 万元，2-3 年 9,8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8、其他”。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130,873.11		1,655,032.92	23,475,840.1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5,130,873.11		1,655,032.92	23,475,840.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司省级应急救援中心一期建设项目补助	1,437,823.43			209,420.05		1,228,403.38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3 万吨新型环保制冷剂项目建设补助	1,255,735.63			188,579.98		1,067,155.65	与资产相关
公司 5 万吨/年四氟乙烷技改项目	108,372.86			18,578.17		89,794.69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1.0 万吨五氟乙烷技改项目补助	295,568.70			36,946.14		258,622.56	与资产相关
公司 600 吨/年 HFC-23 分解装置项目建设补助	6,937,065.62			474,051.78		6,463,013.84	与资产相关
公司 1 万吨/年五氟乙烷生产装置-DCS/ESD 控制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98,947.48			12,631.56		86,315.92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年产 2 万吨环保型五氟乙烷生产线项目补助	67,500.07			4,999.98		62,500.09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2400 立方盐酸贮存及 3000 吨五氟乙烷灌装系统技改项目补助	505,093.80			55,755.90		449,337.90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园区污水站建设项目	2,503,217.21			105,495.00		2,397,722.21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 125 项目区域发展补助	2,595,738.68			161,524.74		2,434,213.94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三美年产 8000 吨制冷剂生产项目补助	4,062,270.38			128,282.22		3,933,988.16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补助	244,247.74			15,929.22		228,318.52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充装 1500 吨 R134a 制冷剂技改项目	86,888.25			3,296.70		83,591.55	与资产相关
公司 ERP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48,055.00			8,238.00		39,817.00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 R32 项目区域发展专项补助	4,884,348.26			231,303.48		4,653,044.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130,873.11			1,655,032.92		23,475,840.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浙财建[2013]393号《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3年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三美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2014年7月、2015年1月、2015年7月分别收到补助资金50万元、500万元、50万元、13.93万元，合计613.93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三美中心一期建设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4,910,896.62元，余额1,228,403.38元列于本科目。

2、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浙发改投资[2010]891号《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5月、2011年10月分别收到补助资金200万元、200万元，合计400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年产3万吨新型环保制冷剂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2,932,844.35元，余额1,067,155.65元列于本科目。

3、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武义县财政局《关于2012年度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补助资金34.06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5万吨/年四氟乙烷技改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250,805.31元，余额89,794.69元列于本科目。

4、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武义县财政局《关于2013年度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补助资金665,030.00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年产1.0万吨五氟乙烷技改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406,407.44元，余额258,622.56元列于本科目。

5、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文件发改投资[2014]253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氢氟碳化物削减重大示范项目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和浙江省发展改革委浙发改投资[2015]644号《关于下达氢氟碳化物削减重大示范项目2014、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浙江分解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补助资金1,000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600吨/年HFC-23分解装置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3,536,986.16元，余额6,463,013.84元列于本科目。

6、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武义县财政局《关于2013、2014年度县市两级第一批工业企业两化融合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补助资金20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公司1万吨/年五氟乙烷生产装置-DCS/ESD控制中心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113,684.08元，余额86,315.92元列于本科目。

7、2016年2月，根据清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清发改[2015]138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重大产业项目前期经费和产业提升工程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子公司东莹化工于2016年2月收到补助资金10万元。该资金用于年产2万吨环保型五氟乙烷生产线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子公司东莹化工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收益37,499.91元，余额62,500.09元列于本科目。

8、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武义县财政局《关于2017年度第二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两化融合项目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补助资金73.741万元，用于公司年产2400万方盐酸储存及3000吨五氟乙烷灌装系统技改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

府补助收益 288,072.10 元，余额 449,337.9 元列示于本科目。

9、根据清流县人民政府和子公司东莹化工签订的《年产 2 万吨环保型制冷剂（R125）项目投资合同书》，子公司东莹化工于 2017 年 9 月收到补助资金 300 万元，用于园区污水站建设项目投资。截至本期末，子公司东莹化工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602,277.79 元，余额 2,397,722.21 元列示于本科目。

10、根据明财（企）[2017]59 号《关于下达市级企业技术改造（双创）项目资金的通知》和清财（企）指[2017]1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清流县县域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东莹化工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2017 年 11 月收到补助资金 200 万元、132.26 万元，用于东莹化工 R125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截至本期末，子公司东莹化工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888,386.06 元，余额 2,434,213.94 元列示于本科目。

11、根据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和子公司重庆三美签订的垫府招商协议字[2013]第 2 号《8000 吨/年制冷剂生产项目》、《年产 8000 吨制冷剂生产项目补充协议》，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合计收到补助资金 4,618,160.00 元，用于重庆三美年产 8000 吨制冷剂生产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子公司重庆三美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684,171.84 元，余额 3,933,988.16 元列示于本科目。

12、根据清流县人民政府《清流县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全县工业经济稳定增长若干意见的通知》清政文（2016）42 号，子公司东莹化工于 2018 年 4 月收到补助资金 30 万元，用于环保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截至本期末，子公司东莹化工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71,681.48 元，余额 228,318.52 元列示于本科目。

13、根据《关于 2018 年度第一批工业技术改造和两化融合等项目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收到补助资金 95,130.00 元，用于公司年充装 1500 吨 R134a 制冷剂技改项目。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11,538.45 元，余额 83,591.55 元。

14、根据《关于 2018 年度第一批工业技术改造和两化融合等项目补助资金的审核意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收到补助资金 68,650.00 元，用于公司 ERP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28,833.00 元，余额 39,817.00 元。

15、根据清流县财政局、清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清流县农业农村局、清流县林业局清财（企）指[2019]1 号《关于下达 2019 年清流县县域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东莹化工于 2019 年 10 月收到补助资金 500 万元，用于 R32 项目建设。截至本期末，公司根据收益期间确认政府补助 346,955.22 元，余额 4,653,044.78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6,056,455.00			174,422,582.00		174,422,582.00	610,479,037.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实施《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36,056,45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 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 不送红股, 合计转增 174,422,582 股, 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10,479,037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76,654,180.19		174,422,582.00	1,602,231,598.19
合计	1,776,654,180.19		174,422,582.00	1,602,231,598.19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实施《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36,056,45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 不送红股, 合计转增 174,422,582 股, 资本公积减少 174,422,582.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48.90	-2,810.32				-2,810.32		-88,759.2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948.90	-2,810.32				-2,810.32		-88,759.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948.90	-2,810.32				-2,810.32		-88,759.2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147,629.52	11,979,225.85	6,563,694.41	39,563,160.96
合计	34,147,629.52	11,979,225.85	6,563,694.41	39,563,160.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613,670.05			229,613,670.05
合计	229,613,670.05			229,613,670.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6,168,449.18	1,863,087,646.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369,693.1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76,168,449.18	1,868,457,340.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683,509.43	429,992,69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6,225,404.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2,626,553.86	2,298,450,037.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7,120,044.53	1,076,051,581.07	2,153,187,572.38	1,434,013,881.12
其他业务	23,441,760.92	15,147,530.68	34,335,129.18	25,989,146.98
合计	1,420,561,805.45	1,091,199,111.75	2,187,522,701.56	1,460,003,028.10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6,805.47	5,245,597.39
教育费附加	1,514,025.75	3,468,897.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9,350.47	2,290,145.39
房产税	752,128.35	723,835.15
印花税	668,050.70	987,674.92
土地使用税	700,358.24	738,507.24
环境保护税	195,204.53	212,422.93
车船使用税	2,069.60	1,409.60
合计	7,357,993.11	13,668,489.9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运费	28,426,445.39	57,226,789.47
港务费	20,856,822.10	25,163,199.02
出口运保费	9,290,976.69	11,983,677.72
职工薪酬	7,749,006.45	8,613,773.95
出口佣金	8,271,163.00	6,317,359.95
罐箱费	2,575,756.87	3,807,415.46
咨询服务费	2,453,524.74	299,873.77
出口信用保险费	1,318,625.45	1,906,059.29
国内贸易信用保险费	1,266,393.75	1,011,793.75
广告费	2,173,143.38	10,516,047.71
业务招待费	526,542.25	946,254.64
差旅费	856,928.96	1,974,514.94
会展费	964,900.00	128,877.00
其他	1,510,062.13	1,412,566.25
合计	88,240,291.16	131,308,202.9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055,331.36	31,342,518.37
折旧费用	9,307,116.98	7,119,741.50
咨询服务费	1,801,981.77	2,364,809.83
业务招待费	1,472,124.26	3,846,357.85
长期摊销费用	33,281.48	513,454.03
修理费	151,821.03	947,805.23
办公费	771,809.56	1,157,314.89
差旅费	487,657.26	1,001,655.22
车辆费用	349,329.10	1,219,825.87
机物料消耗	101,025.44	306,299.35
其他	6,918,360.37	5,756,153.33
合计	48,449,838.61	55,575,935.4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58,544.64	6,869,091.65
材料消耗	1,630,195.67	1,393,994.95
折旧与摊销	1,095,194.25	795,992.28
委外开发费用		350,000.00
其他	518,276.49	541,560.86
合计	11,402,211.05	9,950,639.7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20,346.74
减：利息收入	-11,635,108.79	-8,558,743.53
贴现支出	82,616.28	
汇兑损益（收益为“-”）	-19,882,843.72	-3,104,719.57
手续费	1,606,087.07	1,594,713.84
合计	-29,829,249.16	-4,648,402.5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专项补助款	1,655,032.92	1,678,819.38
与收益相关专项补助款	9,062,639.49	16,938,303.88
合计	10,717,672.41	18,617,123.26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公司省级应急救援中心一期建设项目补助	209,420.05	464,509.98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3 万吨新型环保制冷剂项目建设补助	188,579.98	188,580.00	与资产相关
公司 5 万吨/年四氟乙烷技改项目	18,578.17	18,578.16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1.0 万吨五氟乙烷技改项目补助	36,946.14	36,946.14	与资产相关
公司 600 吨/年 HFC-23 分解装置项目建设补助	474,051.78	474,051.78	与资产相关
公司 1 万吨/年五氟乙烷生产装置-DCS/ESD 控制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12,631.56	12,631.56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年产 2 万吨环保型五氟乙烷生产线项目补助	4,999.98	4,999.98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产 2400 立方盐酸贮存及 3000 吨五氟乙烷灌装系统技改项目补助	55,755.90	55,755.90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园区污水站建设项目	105,495.00	105,495.00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 125 项目区域发展补助	161,524.74	161,524.74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三美年产 8000 吨制冷剂生产项目补助	128,282.22	128,282.22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补助	15,929.22	15,929.22	与资产相关
公司年充装 1500 吨 R134a 制冷剂技改项目	3,296.70	3,296.70	与资产相关
公司 ERP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8,238.00	8,238.00	与资产相关
东莹化工 R32 项目区域发展专项补助	231,303.48		与资产相关
三明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58,367.06		与收益相关
中国 HCFCs 生产行业等比例削减项目赠款	2,930,774.62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稳岗补贴	1,153,967.40	2,868,818.88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外经贸补助	666,300.00	1,709,485.00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稳岗补贴	57,752.00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发明专利补贴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美贸易工业企业稳就业专项奖补资金	968,514.27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武义人才培养补贴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两化融合补贴	71,8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04,164.14		与收益相关
公司氢氟碳化物销毁处置补助		9,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第三批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717,672.41	18,617,123.2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014.90	2,929,472.3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444,196.09	1,071,298.63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9,124.48	
合计	40,589,056.71	4,000,770.94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13,827.38	11,162,149.84
合计	-12,713,827.38	11,162,149.84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747,432.00	-3,966,068.9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77,805.16	-2,943,488.53
合计	4,469,626.84	-6,909,557.51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149,786.75	
合计	6,149,786.7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0,536.41	387,940.47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利得		
减：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7,471.15	-35,643.61
合计	63,065.26	352,296.86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620,080.50	6,679,500.00	3,620,080.50
其他	123,551.55	402,592.98	123,551.55
合计	3,743,632.05	7,082,092.98	3,743,63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公司大企强企补助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品牌建设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参与标准制定补助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亩产税收先进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冷配件地方贡献上台阶奖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冷配件推进服务员统计工作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美销售地方贡献上台阶奖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美销售推进服务员统计工作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莹化工节能在线监测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三美双创人才补助		39,5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三美质量强省专项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义县“百千万”高技能领军人才培养奖励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年度武义县拟兑现企业服务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如东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	23,587.5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新冠疫情物流运费补贴	5,457.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	1,784,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流县项目建设上交税金地方实得部门税收返还	129,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品字标浙江制造认证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冠疫情商业保险补贴	436.00		与收益相关
清流县县级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566,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20,080.50	6,689,500.00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36,900.00	455,500.00	1,436,900.00
其他	147,967.40	18,495.50	147,967.40
固定资产报废	1,240,834.72	1,716,955.70	1,240,834.72
停工损失	4,032,690.30		4,032,690.30
合计	6,858,392.42	2,190,951.20	6,858,392.42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057,127.71	120,214,130.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28,111.21	3,734,819.79
合计	55,929,016.50	123,948,950.6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8,663,401.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177,082.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95,255.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2,211.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5,750.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7.4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51,503.7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专项储备变动的的影响	846,977.44
所得税费用	55,929,016.50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2,673,677.75	23,617,803.88
利息收入	11,023,581.43	8,558,743.53
其他	850,137.07	2,868,275.92
收到的各项代垫、往来款项	4,378,365.14	5,236,842.60
合计	28,925,761.39	40,281,665.9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运费	27,412,900.83	54,612,240.26
港务费	18,087,970.15	24,312,042.52
出口运保费	12,819,106.00	10,883,015.10
出口佣金	11,584,423.86	4,660,481.06
咨询服务费	4,255,506.51	3,574,992.63
业务招待费	1,998,666.51	4,793,299.02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06,087.07	220,312.68
罐箱费	2,196,356.66	4,753,791.88
出口信用保险费	1,244,756.86	1,697,978.30
差旅费	1,309,438.52	2,890,695.81

修理费	151,821.03	951,978.81
办公费	771,535.02	1,200,098.78
国内贸易信用保险费	1,266,393.75	371,573.56
广告费	1,773,143.38	10,633,948.73
车辆费用	349,329.10	1,285,140.74
环境保护费	1,820,432.88	2,106,160.92
其他	12,987,295.71	8,731,774.21
支付的各项代垫、往来款项	7,236,965.46	19,593,214.23
合计	108,872,129.30	157,272,739.2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解冻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担保资金		1,100,000.00
收回拆出的资金、利息	1,000,000.00	21,880,000.00
收到的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611,527.36	
其他		500,000.00
合计	1,611,527.36	23,48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出		65,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		23,581,039.86
合计		23,581,039.8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734,385.47	429,829,782.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49,786.75	6,909,557.52
信用减值损失	4,469,626.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575,955.45	36,877,337.5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382,687.02	1,078,151.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81,243.90	3,651,04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065.26	-352,296.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0,834.72	1,716,955.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13,827.38	-11,162,149.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25,203.86	3,538,853.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89,056.71	-4,000,77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9,654.37	944,28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78,456.84	2,790,537.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18,497.68	72,580,785.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118,786.49	24,549,011.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0,188.96	-203,852,044.77
其他	3,888,555.38	372,02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858,561.08	365,471,060.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2,986,179.04	1,665,985,687.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9,529,420.02	842,386,266.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56,759.02	823,599,421.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2,986,179.04	1,749,529,420.02
其中：库存现金	135,013.96	129,527.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2,851,165.08	1,749,399,892.2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986,179.04	1,749,529,420.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7,703.83	用于担保
合计	2,637,703.83	/

其他说明：

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42.26	1,939.30
信用证保证金	2,635,761.57	1,495,181.04
质押的定期存单		98,249.35
合计	2,637,703.83	1,595,369.69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6,538,746.84
其中：美元	47,594,604.06	7.0795	336,945,999.44
欧元	1,202,552.53	7.961	9,573,520.69
日元	397.00	0.06581	26.13
泰铢	83,735.63	0.2293	19,200.58
应收账款			130,078,493.85
其中：美元	18,373,966.22	7.0795	130,078,493.85
其他应付款			1,386,973.16
其中：美元	195,914.00	7.0795	1,386,973.16
应付账款	-	-	14,455,668.00
其中：美元	2,041,905.22	7.0795	14,455,668.00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公司省级应急救援中心一期建设项目补助	6,139,300.00	递延收益	209,420.05
公司年产 3 万吨新型环保制冷剂项目建设补助	4,000,000.00	递延收益	188,579.98
公司 5 万吨/年四氟乙烷技改项目	340,600.00	递延收益	18,578.17
公司年产 1.0 万吨五氟乙烷技改项目补助	665,030.00	递延收益	36,946.14
公司 600 吨/年 HFC-23 分解装置项目建设补助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474,051.78
公司 1 万吨/年五氟乙烷生产装置-DCS/ESD 控制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200,000.00	递延收益	12,631.56
东莹化工年产 2 万吨环保型五氟乙烷生产线项目补助	100,000.00	递延收益	4,999.98
公司年产 2400 立方盐酸贮存及 3000 吨五氟乙烷灌装系统技改项目补助	737,410.00	递延收益	55,755.90
东莹化工园区污水站建设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	105,495.00
东莹化工 125 项目区域发展补助	3,322,600.00	递延收益	161,524.74
重庆三美年产 8000 吨制冷剂生产项目补助	4,618,160.00	递延收益	128,282.22
东莹化工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补助	300,000.00	递延收益	15,929.22
公司年充装 1500 吨 R134a 制冷剂技改项目	95,130.00	递延收益	3,296.70
公司 ERP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68,650.00	递延收益	8,238.00
东莹化工 R32 项目区域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00	递延收益	231,303.48
合计	38,586,880.00		1,655,032.92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明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58,367.06	58,367.06		其他收益
中国 HCFCs 生产行业等比例削减项目赠款	2,930,774.62	2,930,774.62		其他收益
武义县稳岗补贴	1,153,967.40	1,153,967.40	2,868,818.88	其他收益
武义县外经贸补助	666,300.00	666,300.00	1,709,485.00	其他收益
如东县稳岗补贴	57,752.00	57,752.00		其他收益
武义县发明专利补贴	35,000.00	35,000.00		其他收益
武义县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武义县对美贸易工业企业稳就业专项奖补资金	968,514.27	968,514.27		其他收益
武义县 2019 年度人才培养补贴	16,000.00	16,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两化融合补贴	71,800.00	71,800.00		其他收益
公司氢氟碳化物销毁处置补助			9,360,000.00	其他收益
公司第三批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补助			3,000,000.00	其他收益
清流县县级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566,900.00	566,900.00		营业外收入
武义县亩产先进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武义县“百千万”高技能领军人才培养奖	10,000.00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励金				
19 年度武义县拟兑现企业服务业	50,000.00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大企强企补助			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品牌建设补助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公司参与标准制定补助			450,000.00	营业外收入
制冷配件地方贡献上台阶奖			320,000.00	营业外收入
制冷配件推进服务员统计工作奖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三美销售地方贡献上台阶奖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三美销售推进服务员统计工作奖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东莹化工节能在线监测补助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江苏三美双创人才补助			39,500.00	营业外收入
江苏三美质量强省专项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如东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如东县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	23,587.50	23,587.50		营业外收入
重庆市新冠疫情物流运费补贴	5,457.00	5,457.00		营业外收入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	1,784,000.00	1,784,000.00		营业外收入
清流县项目建设上交税金地方实得部门 税收返还	129,700.00	129,700.00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品字标浙江制造认证	800,000.00	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新冠疫情商业保险补贴	436.00	436.00		营业外收入
合计	10,378,555.85	10,378,555.85	23,617,803.88	/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公司出资设立浙江三美氟原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三美

氟原料 100% 股权。公司从三美氟原料设立开始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0 年 4 月，三美氟原料注册资本增至 3,000 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三美	江苏省如东县	江苏省如东县	制造业	100		新设
重庆三美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80		新设
上海氟络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行业	100		新设
东莹化工	福建省清流县	福建省清流县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三美制冷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贸易行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氟润化工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贸易行业	100		新设
三美销售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贸易行业	100		新设
泰国三美	泰国罗勇府	泰国罗勇府	制造业	99		新设
三美氟原料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1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森田新材料	森田新材料
流动资产	184,621,155.15	209,822,428.55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234,336.94	59,343,225.65
非流动资产	285,939,065.86	261,052,627.41
资产合计	470,560,221.01	470,875,055.96
流动负债	-2,269,980.14	9,658,968.05
非流动负债	200,827,840.00	188,925,030.00
负债合计	198,557,859.86	198,583,998.0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2,002,361.15	272,291,057.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6,001,180.58	136,145,528.96
调整事项	260,101.59	321,768.1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5,222.32	-83,555.80
--其他	405,323.91	405,323.9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6,261,282.17	136,467,297.0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6,408,246.15	120,189,615.84
财务费用	767,853.23	866,590.93
所得税费用		1,303,575.57
净利润	-288,696.76	5,752,746.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8,696.76	5,752,746.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36,945,999.44	9,592,747.40	346,538,746.84	1,004,189,116.88	6,639,423.67	1,010,828,540.55
应收账款	130,078,493.85		130,078,493.85	191,834,275.64		191,834,275.64
其他应付款	1,386,973.16		1,386,973.16	5,319,471.51		5,319,471.51
应付账款	14,455,668.00		14,455,668.00			
合计	482,867,134.45	9,592,747.40	492,459,881.85	1,201,342,864.03	6,639,423.67	1,207,982,287.70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			824,389,061.65	824,389,061.65
(5) 结构性存款			839,451,950.71	839,451,950.7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63,841,012.36	1,663,841,012.3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胡荣达直接持有本公司 36.89% 的股份，胡淇翔直接持有本公司 16.99% 的股份，二人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另外，胡荣达控制的企业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其中胡荣达持股 70%、胡淇翔持股 30%）直接持有本公司 8.02% 的股份。综上，胡荣达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胡荣达和胡淇翔为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武义雨润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唐风温泉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清流县金山萤石矿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林卫父亲能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朱志东	监事，自 2019 年 4 月担任监事后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森田新材料	采购商品	10,631,720.93	11,019,871.27
三联实业	采购商品	100,643,236.34	124,383,078.72
金山萤石	采购商品	43,614,092.03	13,365,137.25
唐风温泉	接受服务	90,089.00	332,748.29
雨润物流	接受服务	18,229,846.63	18,665,319.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森田新材料	销售商品	8,969,200.80	23,335,376.78
三联实业	销售商品	58,199.11	47,370.67
森田新材料	提供劳务	1,192,316.04	1,358,037.74
金山萤石	销售商品		164.3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雨润物流	投资性房地产	23,809.52	23,809.52
森田新材料	投资性房地产		85,71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森田新材料	65,000,000.00	2019/4/30	2027/4/30	

说明: 根据公司与合营企业森田新材料签订的借贷协议, 公司向森田新材料提供借款 6,500 万元, 用于新建 20000 吨蚀刻级氢氟酸和 22000 吨蚀刻级氟化铵项目的基建和设备的购置。本期收到资金拆借利息 611,527.36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1.69	303.8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朱志东	营销人员风险金及利息	26,448.6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森田新材料			361,901.39	18,095.07
其他应收款	森田新材料	65,000,000.00	13,000,000.00	65,000,000.00	3,25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三联实业	20,244,247.20	10,120,455.01
应付账款	森田新材料	4,270,577.63	1,047,589.38
应付账款	金山萤石	5,535,818.00	5,592,521.09
其他应付款	森田新材料	1,109,645.81	1,069,405.54
其他应付款	雨润物流	3,901,740.19	2,401,965.68
其他应付款	朱志东	107,965.92	81,517.2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已开立未到期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2,645,200.00 美元，公司以保证金 309,246.00 美元为上述信用证提供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9 月，根据公司与浙江武义金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灿房产”）签订的借款协议，公司向金灿房产拆出资金 1,500 万元。2015 年 5 月，本公司向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归还本公司借款本金 1,500 万元及利息 473.75 万元。2015 年 5 月，经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调解，公司和金灿房产达成协议：金灿房产归还公司借款本金 1,320.45 万元、利息 3,234,706.37 元。2015 年 6 月，金灿房产因明显缺乏清偿到期债务的能力向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提出破产申请。

截止本期末，金灿房产已进入重整计划实施阶段，公司已经申报债权。

截止本期末，公司应收金灿房产账面余额 1,320.45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320.45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行业环境、疫情等各方面因素影响，部分非关联方客户提出希望减免一部分债务的要求。公司基于与客户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本着互谅互让、持续合作的原则，为加快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防止经营风险，落实往来款项的债务偿付问题，经充分沟通，公司同意以金额折让的方式给予个别客户部分债务豁免。

本次债务重组，公司及子公司广东氟润合计免除客户债务 2,780,943.46 元，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 2,131,818.98 元，影响本期利润总额 649,124.48 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09年8月,三美股份受让上海地利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地利置业”)49%股权成为地利置业的股东。公司将公司和其他委托方(东莹化工、三联实业、胡荣达、李献荣、浙江永达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他委托方”)的资金出借给地利置业,用于其项目开发的投资资金。2014年10月,公司与上海海上人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海上人家地产”)、上海万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万星地产”)和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垠地产”或“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海上人家地产、万星地产(简称“转让方”)将合计持有的100%地利置业股权转让给中垠地产,并承担相关债务。其中,应付公司及其他委托方债务3.185亿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截止2015年1月,公司及其他委托方收到了地利置业按照协议支付的1.96亿元债务。其余债务1.225亿元,均为资金拆借利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上述债务的支付需满足以下条件:

相关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以及就地下空间的开发补交土地出让金的数额,取得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确认;

以下可能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补交金额,在剩余的应付债务余款中予以扣除(以下简称“抵扣款项”):

A、如果相关项目地块需由地利置业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如果应补缴的土地出让金超过6,000万元,超过6,000万元的部分由转让方承担。

B、就相关项目地下空间(地下空间的面积以本协议签署时本项目地下空间合理开发面积为限)的开发建设,如果政府土地主管部门要求地利置业就地下空间的开发建设支付土地出让金的,该等出让金由转让方承担。如果因为受让方二次开发造成的地下空间开发面积增加而造成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该等出让金全部由受让方承担。

C、如有未在股权转让合同签订时体现的债务,由转让方承担。

根据协议,各方同意承担的以上A、B项金额合计不超过剩余债务余额,如果第C项所述债务发生,由转让方全额据实承担。

中垠地产应在剩余债务余额支付的前提条件达成后的15日内,将剩余债务余额扣除“抵扣款项”金额后,支付给地利置业并由地利置业负责清偿。

根据协议,如果在剩余债务余额支付的前提项下的条件成就前,中垠地产需全部或部分转让地利置业股权的,若届时上述抵扣项下土地出让金扣除尚未发生的,该等款项不再扣除,中垠地产应将全部剩余债务余额支付给转让方;如果上述抵扣项下的部分款项扣除已经政府主管部门书面确认的,则受让方仅将书面确认部分的款项扣除,将剩余价款支付给转让方,未明确的土地出

让金或者费用不再由转让方承担。

同时，各方约定：在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地产开发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3 年后的 5 日内（以在先时间为准），若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未就上述抵扣款项金额进行书面确认的，中垠地产应将剩余债务余额扣除已经土地管理部门书面确认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额后，支付给转让方。以后政府土地主管部门书面确认抵扣款项中的土地出让金的，该等出让金仍由转让方承担。

另外，协议约定，如因地利置业在转让前的经营活动中尚有未披露的事项影响地利置业项目进展的并导致损失的由转让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款项可在剩余债务金额中扣除，超过部分可再向转让方赔偿。

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条款，截止本期末，公司合计收到地利置业汇入的款项 11,858 万元。截止本期末，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或有条款尚未达成，公司将上述 11,858 万元列示于其他应付款。待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需抵扣款项确定后，公司将确认相应资金拆借利息，并向其他委托方偿还相应款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38,900,559.44
1 至 2 年	1,168,257.87
2 至 3 年	90,833.31
3 年以上	293,018.00
合计	240,452,668.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452,668.62	100.00	8,270,616.50	3.44	232,182,052.12	404,953,688.29	100.00	14,159,255.01	3.50	390,794,433.2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522,714.54	64.68	8,270,616.50	5.32	147,252,098.04	266,205,887.63	65.74	14,159,255.01	5.32	252,046,632.62
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	84,929,954.08	35.32			84,929,954.08	138,747,800.66	34.26			138,747,800.66
合计	240,452,668.62	100.00	8,270,616.50	/	232,182,052.12	404,953,688.29	100.00	14,159,255.01	/	390,794,433.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5,522,714.54	8,270,616.50	5.32
合计	155,522,714.54	8,270,616.50	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组合计提。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3,970,605.36	7,698,530.27	5.00
1-2 年	1,168,257.87	233,651.57	20.00
2-3 年	90,833.31	45,416.66	50.00
3-4 年	293,018.00	293,018.00	100.00
合计	155,522,714.54	8,270,616.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159,255.01	-4,391,344.68		1,497,293.83		8,270,616.50
合计	14,159,255.01	-4,391,344.68		1,497,293.83		8,270,61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97,293.8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1,497,293.83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97,293.8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2、债务重组”。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76,672,569.14	31.89	
第二名	19,611,080.03	8.16	980,554.00
第三名	17,722,324.94	7.37	886,116.25
第四名	13,252,539.61	5.51	662,626.98
第五名	12,228,963.51	5.09	611,448.18
合计	139,487,477.23	58.01	3,140,745.4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743,206.17	128,374,582.08
合计	122,743,206.17	128,374,582.08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9,295,238.57
1 至 2 年	116,997,729.53
2 至 3 年	39,090,000.00
3 年以上	61,312,875.07
合计	236,695,843.17

(2).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163,128,350.07	164,128,350.07
押金、保证金	3,658,156.00	2,807,525.00
暂付费用款	1,487,649.76	757,769.39
应收出口退税款	5,923,957.81	5,269,075.40
股权转让款	2,200,000.00	2,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60,297,729.53	58,297,729.53
合计	236,695,843.17	233,760,449.39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7,101,867.31		48,284,000.00	105,385,867.3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66,769.69			8,566,769.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65,668,637.00		48,284,000.00	113,952,637.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7,101,867.31	8,566,769.69				65,668,637.00
单项计提	48,284,000.00					48,284,000.00
合计	105,385,867.31	8,566,769.69				113,952,637.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65,000,000.00	1-2 年	27.46	13,000,000.00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40,000,000.00	1-2 年	16.90	
江西国宏化工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39,090,000.00	2-3 年	16.51	39,090,000.00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8,300,000.00	1-2 年	7.73	

浙江武义金灿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资金拆借	13,204,500.00	3 年以上	5.58	13,204,500.00
合计	/	175,594,500.00	/	74.18	65,294,500.00

(7).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9,304,426.52		689,304,426.52	659,304,426.52		659,304,426.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6,261,282.17		136,261,282.17	136,467,297.07		136,467,297.07
合计	825,565,708.69		825,565,708.69	795,771,723.59		795,771,723.59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三美	452,000,000.00			452,000,000.00		
重庆三美	12,400,000.00			12,400,000.00		
上海氟络	5,000,000.00			5,000,000.00		
东莹化工	122,450,931.05			122,450,931.05		
三美制冷	4,551,225.00			4,551,225.00		
氟润化工	12,100,000.00			12,100,000.00		
三美销售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泰国三美	802,270.47			802,270.47		
三美氟原料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59,304,426.52	30,000,000.00		689,304,426.52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小计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合计	136,467,297.07			-206,014.90						136,261,282.1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9,802,187.69	881,137,382.16	1,650,769,849.78	1,275,553,508.56
其他业务	14,208,406.04	11,595,867.82	27,818,591.80	22,674,520.66
合计	1,104,010,593.73	892,733,249.98	1,678,588,441.58	1,298,228,029.2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014.90	2,929,472.3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51,072.80	336,013.70
债务重组产生投资收益	-532,821.03	
合计	37,012,236.87	3,265,486.0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065.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37,75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11,527.36
债务重组损益	649,124.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30,368.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6,233.25

所得税影响额	-8,931,089.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221.24
合计	26,081,294.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5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3	0.24	0.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洪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